



聚 合 科 技

NEEQ: 834684

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Pochely New Materials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 2024 —

---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谭军（TAN JUN）、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卫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欧启科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

---

##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	2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	28
第五节	行业信息 .....	32
第六节	公司治理 .....	42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	48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	15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聚合科技	指	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才聚投资	指	广州才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明隆投资	指	广州明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Polystar	指	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
广东聚思	指	广东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聚合	指	广东聚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明阳智能	指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股票代码：601615.SH
中材科技	指	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080.SZ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大会	指	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指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机构/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	指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年报	指	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报
报告期, 本年度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zhou Pochely New Materials Technology Co.,Ltd.		
	Pochely		
法定代表人	谭军 (TAN JUN)	成立时间	2005 年 12 月 12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 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 (谭军), 一致行动人为 (谭季凡、才聚投资)
行业 (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26 化学原材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5 合成材料制造-C2651 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电子封装用环氧树脂、复合材料、粉末涂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聚合科技	证券代码	834684
挂牌时间	2015 年 12 月 24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 (股)	45,970,800.00
主办券商 (报告期内)	一创投行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 6 号卓著中心 10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吴果	联系地址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贤堂路 12 号
电话	020-32223368	电子邮箱	jeannaw@pystar.com
传真	020-62868469		
公司办公地址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贤堂路 12 号	邮政编码	511356
公司网址	www.pystar.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6781238758C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贤堂路 12 号		
注册资本 (元)	45,970,8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 一、 业务概要

####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目前属于精细化工领域，按照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营业务为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电子封装用环氧树脂、粉末涂料、有机硅和复合新型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风力发电叶片、新能源汽车、电力、免维护铅酸蓄电池、LED、超级电容等领域，起到绝缘、保护、密封、粘接等作用。公司的主要客户为风力发电叶片、电子元器件、蓄电池、LED 等生产商。主要的收入来源是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电子封装用环氧树脂、粉末涂料、复合材料、有机硅等产品的销售。公司的商业模式是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自主研发的专利技术为基础，为客户提供符合其实际需要的高品质产品。

#####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以销定产，营业部将销售计划下达给生产部，生产部再下达仓务部，仓务部根据生产计划和库存情况向采购部下达采购需求，采购部根据仓务部需求量进行原材料采购。

公司主要原材料均为化工产品，公司已建立畅通的采购渠道，从源头上保证产品质量。为进一步确保供应链稳定，公司主要原材料备选多家优质供应商。公司制定了严格、科学的原材料采购制度，形成了从原材料供应商的选择、采购价格确定到采购产品质量检验的完善采购体系。针对新供应商甄选，公司亦制定了从初步考察到现场调研的完整甄选流程，确保原材料质量。

主要原材料价格可在权威化工网上平台（如卓创资讯）查询实时市场行情，还可以收集多家合格供应商报价。公司参照实时市场报价，以此与合格供应商协商确定原材料价格，签订采购合同。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均以市场行情为基础。

甄选供应商时，付款方式也列为主要的衡量标准之一，公司一般采取月结方式，货到数量无误、检测合格后办理入库，待收到发票后按约定付款期通过银行转账或承兑汇票等方式付款。

#####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的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电子封装用环氧树脂、粉末涂料均为精细化工产品，公司目前主要采用“安全库存+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整个生产下单均通过 ERP 系统完成，公司生产部门结合客户过往销售数据，针对前述各类产品备有安全库存，以便及时满足客户需求，同时根据客户订单制订未来生产计划，确保发货后始终保持足够安全库存，及时把握市场机会。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委托加工业务，公司新增产品阻燃快固环氧预浸料，需要对环氧树脂和玻纤布

进行复合，公司暂不具备复合环节的生产能力。因此，公司向委托加工商提供原材料并支付加工费，报告期内，其委托加工产品销售金额占总销售额比例为 4.22%。

###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直销模式，按行业划分销售人员业务覆盖范围，由所对应行业销售人员与下游客户直接建立合作关系。针对新客户，销售人员对公司及公司产品进行推介，了解对方的企业规模、信誉等相关信息，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产品认证，通过客户认证后签订销售合同、批量供货。针对已有客户，销售人员亦会持续跟踪客户最新需求与体验，帮助公司持续改进、完善产品性能。

公司以中高端客户群体为主，给予客户一定账期，主要采用银行转账或承兑汇票方式收款。公司会随时掌握客户动态，保证与客户的持续合作、及时回款。

### 4、研发模式

公司根据市场前景、行业发展动向以及客户需求变化开展研发工作。技术及销售部门通过与客户技术交流掌握客户需求及变化，同时通过参与行业技术交流会和展会了解发展动向；在公司召开经营分析会时，通过“专注机会”议题，对前期市场调研情况及相关国家政策规划分析讨论，初步判断未来研发方向并立项。完成立项后，技术部确定开发计划，并在公司生产部门、销售部门以及管理层的共同决策下确定和执行研发项目。根据研发计划，技术部积极采用新技术、新原料进行新产品开发，参与技术创新、技术引进、工艺改进的研究课题，重大技术、设备及质量攻关的研究实验。实验完成小试后，技术与生产部进行工艺配套并实施中试生产，研发成功投入市场后根据市场反馈不断完善产品。

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整体较为稳定，但受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产品经营业绩下滑影响，整体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除该产品业务外，公司其余业务经营平稳。

2、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 28,841.56 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17.77%；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31 万元，比 2023 年同期下降 76.96%；期末资产总额 29,422.36 万元，比期初下降 32.45%；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842.32 万元，比期初下降 40.96%。

3、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28.31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430.87 万元。主要原因在于，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产品的销售量和销售价格同比下降，致使该产品毛利下滑。

4、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为 1,096.34 万元，比去年同期上升 42.24%，主要系公司今年年初公司

撤回北交所 IPO 申报材料，将前期支付的中介费用 244.92 万元一次性计入当期费用所致。

5、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聚思主要从事有机硅树脂业务，业务较为稳定，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 5,546.05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1.49%。

6、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 276.52 万元，比去年同期上升 15.7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借款日均金额比去年同期上升导致利息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 (二)行业情况

### 1、行业界定及依据

公司的主营业务聚焦于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电子封装用环氧树脂、粉末涂料、有机硅树脂及其他新型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其中，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涵盖真空灌注树脂系列、手糊树脂系列、模具树脂系列等；电子封装用环氧树脂包括蓄电池密封胶、LED 密封胶、电子灌封胶等。

依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归属于制造业大类中的“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业”，行业代码为“C26”。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GB/T4754-2017），公司属于“制造业 -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 合成材料制造业”中的“初级形态的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行业代码为“C2651”。

### 2、行业的法律法规及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 ①新材料行业法律法规及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2024 年，新材料行业的战略地位持续提升，政策驱动向高端化、绿色化转型。《关于加快新材料产业创新发展的若干意见》等政策文件细化了高质量发展路径，鼓励高性能树脂、功能性材料研发。公司核心产品如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电子封装用环氧树脂等均属于新材料范畴，政策支持为公司技术升级提供了机遇。然而，政策对高端产品的倾斜加剧了行业分化，通用型产品面临更激烈的价格竞争，同时，电子封装用环氧树脂需求增速不足，且高端产品仍依赖进口。公司还需加速产品结构优化，以争取政策支持。

#### ②“碳达峰”、“碳中和”相关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双碳”目标持续推动能源结构调整，风电行业作为清洁能源主力军，据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风能专业委员会（CWEA）发布的《2024 年中国风电吊装容量统计简报》显示，2024 年我国风电新增并网装机量同比增长 9.6%。这一增长态势有效带动了复合材料用环氧树脂需求攀升。但行业竞争格局分化，竞争激烈。陆上风电市场头部企业集中度提升，价格竞争与成本压力极大；海上风电虽已成为新的增长点，但因其技术门槛与资金门槛都很高，目前规模不大，当前仍以陆上风电为主。

### 3、环保与安全监管趋严

安全生产政策升级：《化工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要求高危工艺全流程自动化改造，公司需投入资源升级设备，例如对反应釜及相关设备等关键设施进行智能化监控。环保标准提升：危险废物管理、新污染物治理等监管趋严，公司需逐步推进清洁生产工艺，短期可能压缩利润空间。

###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p>A. 公司于2020年2月成功入选为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三个一批”企业（第三批）中的第二个“两高四新”企业（即市级“专精特新”企业）。</p> <p>B. 公司于2015年首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8年通过第一次复审，2021年通过第二次复审，2024年通过第三次复审。</p> <p>C. 公司于2022年7月入选为“广州开发区2021年度瞪羚企业”。</p> <p>D. 公司于2023年9月入选为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2023年第一批广东省创新型中小企业”。</p> <p>E. 公司于2024年1月入选为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2023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p> <p>F. 公司于2024年4月入选为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2023年度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暨“广东省高性能改性环氧树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p> <p>G.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团体标准化文件《绿色设计产品评价技术规范-风电叶片用真空导入环氧树脂》（T/CPCIF 0388—2024）于2024年9月发布，公司为该文件的主要起草单位之一。</p>

##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88,415,569.25	350,757,522.14	-17.77%
毛利率%	15.80%	17.7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3,139.50	18,591,869.33	-76.9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4,727,465.88	18,445,575.71	-74.37%

损益后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47%	9.5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73%	9.45%	-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40	-77.50%
<b>偿债能力</b>	<b>本期期末</b>	<b>上年期末</b>	<b>增减比例%</b>
资产总计	294,223,607.42	435,547,897.68	-32.45%
负债总计	170,075,172.57	230,845,369.04	-26.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8,423,211.41	200,565,175.91	-40.9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58	4.36	-40.9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25%	51.4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7.80%	53.00%	-
流动比率	1.52	1.76	-
利息保障倍数	2.19	9.84	-
<b>营运情况</b>	<b>本期</b>	<b>上年同期</b>	<b>增减比例%</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35,216.88	-10,750,634.41	1,425.8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26	1.58	-
存货周转率	10.48	7.95	-
<b>成长情况</b>	<b>本期</b>	<b>上年同期</b>	<b>增减比例%</b>
总资产增长率%	-32.45%	12.6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7.77%	-29.86%	-
净利润增长率%	-72.93%	-30.90%	-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9,333,007.79	9.97%	36,835,844.37	8.46%	-20.37%
应收票据	14,911,105.82	5.07%	33,567,882.23	7.71%	-55.58%
应收账款	177,442,293.65	60.31%	259,659,996.17	59.62%	-31.66%
应收款项融资	14,776,269.19	5.02%	38,229,282.41	8.78%	-61.35%
其他应收款	683,028.10	0.23%	1,071,314.12	0.25%	-36.24%
存货	16,326,033.82	5.55%	28,919,696.55	6.64%	-43.55%
其他流动资产	1,514,336.21	0.51%	2,449,245.26	0.56%	-38.17%
使用权资产	966,230.16	0.33%	1,932,460.32	0.44%	-50.00%
长期待摊费用	273,615.58	0.09%	157,921.77	0.04%	73.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75,166.64	1.42%	1,897,800.00	0.44%	120.00%
短期借款	51,944,500.73	17.65%	93,457,324.09	21.46%	-44.42%
应付票据	65,916,303.51	22.40%	57,462,258.47	13.19%	14.71%
应付账款	39,712,081.47	13.50%	41,040,052.31	9.42%	-3.24%
合同负债	326,712.73	0.11%	534,438.11	0.12%	-38.87%
应交税费	827,535.42	0.28%	2,205,616.52	0.51%	-62.48%
其他应付款	66,228.13	0.02%	248,353.94	0.06%	-73.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0,184.88	0.40%	8,191,355.63	1.88%	-85.71%
其他流动负债	6,455,317.25	2.19%	22,716,857.05	5.22%	-71.58%
租赁负债	-	0.00%	1,170,184.88	0.27%	-100.00%
未分配利润	31,361,740.54	10.66%	113,829,503.24	26.13%	-72.45%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下降 20.37%，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分红支付现金同比大幅增加和提前归还银行借款所致。若货币资金金额未来同比继续下降且大客户回款不及时会导致公司资金紧张、存在一定流动性风险。应对措施：（1）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回款力度；（2）及时获得银行信贷支持。
2.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相较于上年期末下降了 55.58%，主要归因于以下原因：一是期末信用等级较低的承兑汇票金额同比减少；二是期末未到期且已背书转让、但按规定不予终止确认金额的票据，其金额同比下降。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下降 31.66%，主要原因系：（1）公司对主要客户加大催收回款力度，导致回款同比大幅增加且大于今年新增应收账款金额所致。（2）风电市场竞争激烈，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产品的销售量和销售价格同比下降导致销售额同比下降，新增应收账款金额下降。
4. 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下降 61.3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对收到的客户的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的大部分进行贴现所致。
5.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下降 36.24%，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收回去年新开发的风电客户的投标保证金 50 万元。
6. 存货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下降 43.55%，主要是因为风电产品毛利降低，对风电客户发货减少，产品销售量同比降低，进而造成存货备货量下降。
7.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下降 38.17%，主要原因系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撤回北交所 IPO 申请，公司将前期支付北交所 IPO 中介服务费 244.92 万元在当期确认费用所致。
8. 使用权资产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下降 50.0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正常计提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所致。

9.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73.26%，主要原因系控股子公司广东聚思对其第三、四车间进行改造工程和对研发实验室、办公室进行改造工程。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120.0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为保持稳定的客户关系，获取本年及以后年度销售订单而增加的成本。
11.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下降 44.42%，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对主要客户加大催回收款力度，导致回款同比大幅增加，资金相对充裕，公司归还银行借款资金所致。
12.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14.7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供应商货款同比增加所致。
13. 合同负债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下降 38.87%，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预收合同未履约货款同比减少所致。
14.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下降 62.4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额和利润总额同比下降导致应交所得税和应交增值税下降所致。
15.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下降 73.33%，主要原因系控股子公司广东聚思的员工预垫款同比减少所致。
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下降 85.71%，主要原因系（1）公司归还于 2022 年 12 月和 2023 年 3 月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借入的 4 笔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长期借款所致。（2）控股子公司广东聚思归还于 2021 年 1 月向中国银行中山分行借入的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长期借款所致。
17. 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期末下降 71.58%，主要原因系已背书未到期的低信用等级的银行承兑汇票同比减少所致。
18. 租赁负债较上年期末减少 10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房屋租赁的“租赁负债”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19. 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下降 72.4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分红同比大幅增加所致。

## （二）经营情况分析

###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营业收入	288,415,569.25	-	350,757,522.14	-	-17.77%

营业成本	242,855,237.19	84.20%	288,562,901.61	82.27%	-15.84%
毛利率%	15.80%	-	17.73%	-	-
销售费用	15,221,559.79	5.28%	11,309,211.18	3.22%	34.59%
管理费用	10,963,449.06	3.80%	7,707,966.62	2.20%	42.24%
研发费用	11,797,325.31	4.09%	15,538,697.66	4.43%	-24.08%
财务费用	2,765,203.69	0.96%	2,388,317.98	0.68%	15.78%
信用减值损失	1,252,750.49	0.43%	-3,815,421.54	-1.09%	-132.83%
资产减值损失	-540,693.52	-0.19%	-10,922.87	0.00%	4,850.10%
资产处置收益	-761,339.48	-0.26%	-	0.00%	-100.00%
其他收益	1,479,200.67	0.51%	2,062,868.49	0.59%	-28.29%
投资收益	-779,272.57	-0.27%	683.19	0.00%	-114,163.81%
营业利润	4,524,937.70	1.57%	22,255,330.52	6.34%	-79.67%
所得税费用	-753,446.67	-0.26%	2,696,414.57	0.77%	-127.94%
净利润	5,251,010.21	1.82%	19,401,010.89	5.53%	-72.93%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7.77%，主要影响系公司：（1）风电市场竞争激烈，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产品的销售量和销售价格同比下降。（2）原材料价格下降导致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影响。
- 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15.84%，主要由于：（1）公司原材料价格下降导致；（2）主营业务收入下降带来的营业成本同向下降。
- 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1.93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报告期内风电市场竞争激烈，公司风电产品的销售价格同比下降，且单位销售成本同比降幅小于销售单价同比降幅所致
-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34.5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为了开拓市场增加市场推广费、广告宣传费等所致。
-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42.24%，主要系公司今年年初公司撤回北交所 IPO 申报材料，将前期支付的中介费用 244.92 万元一次性计入当期费用所致。
- 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24.0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数量同比减少所致。
-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上升 15.7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借款日均金额同比去年同期上升导致利息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 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 132.83%，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回款同比去年同期大幅增加。
-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4,850.10%，主要系报告期内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同比增加所致。
-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114,163.81%，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应收款项融资产生的贴现利息同比大幅增加所致。
- 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100%，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风电产品的两台设备。

12. 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79.67%，主要系报告期内：（1）销售量和价格下降引起的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毛利下降；（2）公司撤回北交所IPO申报材料，将前期支付的中介费用244.92万元一次性计入当期管理费用所致。

13.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127.94%，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同比减少所致。

14. 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72.93%，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同比减少所致。

##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87,743,682.55	350,271,083.95	-17.85%
其他业务收入	671,886.70	486,438.19	38.12%
主营业务成本	242,195,586.37	288,104,604.13	-15.93%
其他业务成本	659,650.82	458,297.48	43.94%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	122,315,405.16	121,544,178.41	0.63%	-40.67%	-33.76%	-10.35%
电子封装环氧树脂	82,110,498.98	59,462,299.88	27.58%	8.88%	11.15%	-1.48%
粉末涂料	9,588,041.09	8,237,283.03	14.09%	1.64%	2.49%	-0.71%
有机硅树脂	55,458,270.75	39,263,818.39	29.20%	11.54%	9.39%	1.39%
其他	18,271,466.57	13,688,006.65	25.09%	91.16%	90.87%	0.12%

注：以上营业成本包含运输费。

###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国内销售	267,612,472.83	228,571,256.07	14.59%	-20.55%	-18.00%	-2.65%
出口销售	20,803,096.42	14,283,981.12	31.34%	49.30%	45.53%	1.78%

注：以上营业成本包含运输费。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 产成品的“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应用类别的收入同比减少40.67%，主要系报告期内风电市场竞争

激烈，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产品的销售量和销售价格同比下降。

2. 产成品的“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应用类别的成本同比减少 33.76%，主要系（1）公司原材料价格下降导致主要风电产品销售成本下降影响；（2）产成品的“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应用类别的收入减少带来的营业成本同向减少。

3. 产成品的“其他”应用类别的收入同比增加 91.1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复合材料领域环氧预浸料、大巴内饰灌注树脂等产品的销量增长影响所致。

4. 产成品的“其他”应用类别的成本同比增加 90.87%，主要系产成品的“其他”应用类别的收入增长带来的营业成本同向增长。

5. 报告期内出口销售收入同比去年同期增加 49.3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电子封装用环氧树脂产品的国内部分客户产能转移到国外导致公司相应的出口销售同比增加。

6. 报告期内出口销售成本同比去年同期增加 45.53%，主要系电子封装用环氧树脂产品销售收入增长带来的营业成本同向增长所致。

###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明阳集团（注1）	101,764,858.68	35.28%	否
2	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	12,418,111.43	4.31%	否
3	江西杉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1,573,144.52	4.01%	否
4	东莞稳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573,717.26	2.28%	否
5	耐普电源（注2）	5,854,932.99	2.03%	否
合计		138,184,764.88	47.91%	-

注1：内蒙古明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天津明阳风能叶片技术有限公司、广东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广东明阳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中山明阳风能叶片技术有限公司、河南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甘肃明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云南明阳风电设备有限公司、湖北明叶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汕尾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明阳新能源材料科技（包头）有限公司、明阳新能源材料技术（信阳）有限公司、明阳北方智慧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内蒙古明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明阳智慧（宁夏）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以明阳集团合并口径披露。

注2：郴州市耐普电源有限公司、河南普鑫电源有限公司、NPP POWER（VIETNAM）CO., LTD 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均以耐普电源合并披露。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石化湖南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0,127,792.88	14.41%	否
2	浙江豪邦化工有限公司	27,677,586.70	13.24%	否
3	江门市三木化工有限公司	16,529,176.40	7.91%	否

4	湖北绿色家园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3,058,343.00	6.25%	否
5	淄博正大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490,048.87	5.98%	否
合计		99,882,947.85	47.79%	-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35,216.88	-10,750,634.41	1,425.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3,878.37	-6,438,370.60	-19.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475,072.31	19,618,618.94	-856.81%

####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比上年同期上升 1,425.8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回款同比去年同期大幅增加和采购原材料现金支出金额减少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19.1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广东聚思支付固定资产采购款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下降 856.8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销售回款同比去年上半年大幅增加，公司归还银行借款和分红同比大幅增长所致。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和净利润差异较大的原因是，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销售回款同比去年大幅增加且采购原材料现金支出金额同比减少所致。

## 四、 投资状况分析

###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广东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广东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4,289,871.24	15,066,377.48	55,460,514.55	2,547,028.19
广东聚合新材	控股子公司	材料科学研	20,000,000.00	-	-	-	66,000.00

料科技 有限公 司		究、技 术开发					
-----------------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广东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拓展有机硅树脂市场
广东聚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从事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拓展风电市场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广东聚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发展及未来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亦不会给公司业务拓展与盈利能力带来不利作用。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广东聚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此后，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该事项的相关手续，并于 2025 年 2 月 17 日收到阳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分局核发的《登记通知书》（粤阳）登字[2025]第 44170012500004860 号，全资子公司广东聚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注销。

###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3,303.07	0	不存在
合计	-	33,303.07	0	-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1,797,325.31	15,538,697.66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09%	4.43%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	-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0
本科以下	28	32
研发人员合计	30	32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22.39%	24.06%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7	26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9	18

(四)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是集环氧树脂深加工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的省级专精特新、高新技术企业。现已建立了高效的研发体系，产品涉及多个领域；公司研发项目的具体类型、目标是根据所在应用领域的不同而有所差异，但总体上聚焦于新产品的研发以及现有产品的改进。比如研发项研发一种易破泡的免打底胶，满足客户生产过程中要求低气泡率，研发一种低粘度的免打底胶等聚焦于现有产品的改进。

通过研发，我们可以不断突破现有的技术瓶颈，开发出更加先进、高效的产品和服务，提高企业的

核心竞争力。

##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一）收入确认

####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三十三）”。

2024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为 288,415,569.25 元，金额重大，存在管理层可能操纵收入确认时点以达到特定目标或将收入计入不正确会计期间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和截止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此事项执行的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并评价管理层对销售政策及收入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并对控制的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

（2）按照不同销售类别，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如销售合同、物流单据等，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会计政策；

（3）执行分析程序，分析销售收入和毛利变动的合理性；

（4）执行细节测试，抽样检查存货收发记录、客户签收单、报关单、收款记录等证据，对期末应收账款及本期销售额进行函证，以对收入确认方法进行验证；

（5）执行截止性测试，抽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大额销售收入记录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四）”所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86,786,389.54 元，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344,095.89 元，该金额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此外，坏账准备的计提还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此事项执行的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并评价管理层对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并对控制的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

(2) 分析计提坏账准备相关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标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 分析计算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并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损失发生数，判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 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回款情况检查，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 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会计准则执行；测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服务至上，对客户提供优质服务解决方案；公司遵纪守法，保障员工合法权益，为员工购买社保和公积金并按时支付员工薪酬，同时公司为一名残疾人提供了就业机会；随着环境问题的日益突出，也积极承担环境保护的责任，减少污染排放，采取环境监测、节能减排措施。

##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主要下游行业周期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比较高的为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而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主要客户为风电叶片生产商和风电设备整机制造商；公司经营业绩与下游风电行业的整体发展状况、景气程度及行业政策密切相关，尤其受风电行业周期波动的影响较为明显。

	<p>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供需变化、行业发展趋势，相应调整企业经营战略。（1）在电子封装用环氧树脂领域，保持稳定的市场份额，在原有基础上，开拓新客户；（2）拓展有机硅领域，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p>
<p>原材料成本波动的风险</p>	<p>公司产品的主要生产成本为直接原材料成本，主要原材料为基础环氧树脂、固化剂、稀释剂、助剂等。</p> <p>这些原材料为基础化工原料,受上下游原料价格波动及自身市场供求关系变化呈现不同程度的波动，同时可能导致对销售价格的传导不及时，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p> <p>应对措施：及时了解市场原材料行情，与多家供应商价格比对，优化供应链管理、把握采购时机等方式控制成本；研发上优化技术配方，使用替代原料及加强管理，有效降低单位成本，化解原材料价格波动的不利因素。</p>
<p>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p>	<p>公司控股股东为 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直接持有公司 59.18 % 的股份，实际控制人为谭军（TAN JUN）先生。谭军（TAN JUN）通过 Polystar 间接持有公司 59.18% 的股份，并与谭季凡先生、才聚投资形成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控制公司 78.93% 的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拥有对公司绝对控股地位，但不构成共同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实施影响,有可能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p> <p>应对措施：公司建立了较为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将严格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认真执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保障“三会”的切实执行，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避免公司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p>
<p>应收账款坏账风险</p>	<p>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26,较去年 1.58 下降 0.32 次/年,收款周期相比去年有所增加。公司 2024 年末应收账款净值为</p>

	<p>17,744.23 万元，较 2023 年末减少 31.66%，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61.52%，公司应收账款绝对值和集中度较高，若个别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应收账款无法按期收回，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将受到一定影响。</p> <p>应对措施：（1）加强客户资信调查；（2）适当调整公司信用政策，减少或者取消部分客户的信用期限；（3）完善应收账款考核制度。</p>
<p>第一大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p>	<p>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大客户为明阳智能及其子公司，2024 年公司向明阳智能的销售收入为 10,176.49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为 35.28%。如果明阳智能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供应商的采购策略发生变化，公司与第一大客户可能出现业务合作不稳定，或被竞争对手抢占份额的风险。如果公司在明阳智能供应份额被同行业其它竞争对手大比例获取且公司无法开发新客户，公司的整体营业收入及经营业绩将可能出现较大幅度下滑。</p> <p>应对措施：（1）拓展市场与多元化客户：积极寻找新的客户和业务合作机会，扩大市场份额，降低对单一客户的依赖程度；（2）强化服务与深化合作：加强对现有大客户的服务，提高客户满意度和黏性；（3）研发创新与技术升级：加大研发投入，推动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以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企业可以开发更多具有竞争力的产品和服务，吸引更多客户，降低对单一客户的依赖。</p>
<p>业绩进一步下滑的风险</p>	<p>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72.75 万元，较 2023 年下降 74.37%。公司 2024 年业绩下滑主要系受销售量和销售价格下降引起的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毛利下降。</p> <p>应对措施：（1）调整市场策略：调整市场策略，重新定位目标客户，调整产品或服务以满足新的市场需求；（2）优化产品与服务：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是提升业绩的关键；（3）加强团队建设：提升员工素质和能力，加强团队凝聚力；（4）</p>

---

	实施成本控制：在保持产品和服务质量的前提下，通过精细化管理、采购优化等方式降低成本，提高盈利能力。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 第三节 重大事件

### 一、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三.二.(六)

### 二、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 （一）诉讼、仲裁事项

#####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2,654,501.20	2.14%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	-
作为第三人	-	-
合计	2,654,501.20	2.14%

原告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福建守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拖欠货款)，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5 月 7 日立案，案号：(2024)闽 0902 民初 1415 号。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9 月 3 日作出(2024)闽 0902 民初 141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

(1)福建守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向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2,654,501.20 元及逾期利息（以 2,654,501.20 元为基数，从 2024 年 1 月 9 日起算至款项付清之日止，按

年利率 4.83%计算),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逾期利息为 127,500.12 元;(2)福建守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向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财产保全费 5,000.00 元。判决生效后,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宁德市蕉城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该法院于 2025 年 3 月 6 日立案,案号为(2025)闽 0902 执 482 号,目前正在强制执行中。

##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180,000,000.00	163,811,236.41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以上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关联方谭军(TAN JUN)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的担保,是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增加资金流动性,为公司纯受益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属于正常融资担保,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
------	--------	-----	------	------	--------	-------

		束日期				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8月12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8月12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8月12日	-	挂牌	避免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避免与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截止到报告期末，董监高、实际控制人以及控股股东未有违背上述承诺的情况。

####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保证金	质押	21,802,488.23	7.41%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质押	27,660.00	0.01%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抵押	4,368,722.32	1.48%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抵押	1,823,082.22	0.62%	借款抵押
总计	-	-	28,021,952.77	9.52%	-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自有房产用于抵押、银行承兑汇票和保证金质押获得融资，用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增加资金流动性，是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是合理的、必要的，且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积极影响。

#### (六) 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1.基于公司经营业绩下滑及目前资本市场发展状况，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并撤回相关申请材料，公司于2024年2月2日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北证发〔2024〕19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

2.公司因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第二十四条、第二十六条等相关规定，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24年2月6日起复牌。

---

3.公司因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广州明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广州才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 3 名股东限售主体满足解除自愿限售的条件，公司已为其办理解除限售股份合计 45,388,980 股，可交易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19 日。

4.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广东聚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此后，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该事项的相关手续，并于 2025 年 2 月 17 日收到阳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分局核发的《登记通知书》（粤阳）登字[2025]第 44170012500004860 号，全资子公司广东聚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注销。

##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81,820	1.2656%	45,388,980	45,970,8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27,206,154	27,206,154	59.1814%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5,388,980	98.7344%	-45,388,980	0	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7,206,154	59.1814%	-27,206,154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45,970,800.00	-	0	45,970,8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公司因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广州明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广州才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 3 名股东限售主体满足解除自愿限售的条件，公司已为其办理解除限售股份合计 45,388,980 股，可交易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19 日，截止报告披露日，公司股份全为无限售股份合计 45,970,800 股。

####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Polystar	27,206,154	0	27,206,154	59.1814%	0	27,206,154	0	0
2	明隆投资	9,105,030	0	9,105,030	19.8061%	0	9,105,030	0	0
3	才聚投资	9,077,796	0	9,077,796	19.7469%	0	9,077,796	0	0
4	丹桂顺之	581,820	0	581,820	1.2656%	0	581,820	0	0

实事求是伍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合计	45,970,800	0	45,970,800	100.00%	0	45,970,800	0	0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才聚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谭季凡先生和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Polystar 的执行董事谭军(TAN JUN)先生为父子、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Polystar 的执行董事谭军(TAN JUN)先生与才聚投资股东谭滌穆女士为兄妹关系；

除此之外，各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为Polystar，直接持有公司59.18%的股份。Polystar是2003年6月20日在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列治文市注册成立的一家公司，组织机构代码为：BC0672057。公司控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变化。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谭军（TAN JUN），谭军（TAN JUN）先生直接持有Polystar100.00%股份，通过Polystar间接持有公司59.18%的股份，并与谭季凡先生、才聚投资形成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控制公司78.93%的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但不构成共同实际控制人。谭军（TAN JUN）先生于2024年8月在新加坡注册成立HAISTAR ENTERPRISES PTE. LTD.，并直接持有该公司100%的股份，该公司的组织机构代码为：202432625W。

谭军先生，1970年10月出生，加拿大国籍，护照号为GL94\*\*\*\*，工商管理硕士，高分子化工专业工学学士。1992年7月至1994年3月，就职于岳阳市制药二厂，任质管科科长；1994年4月至1998年3月，就职于广州惠利化工有限公司，历任营业代表、深圳办事处主任、销售部长；1998年3月开始创业；2005年12月至2015年8月，担任聚合有限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担任聚合科技董事长兼总经理。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无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 权益分派情况

####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4 年 5 月 20 日	6.80	0	0
2024 年 9 月 5 日	12.00	0	0
合计	18.80	0	0

####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以上权益分派分别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2024 年 9 月 27 日实施完毕。

####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2.00	0	0

## 第五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 一、行业概况

#### (一) 行业法规政策

##### 1、产业发展政策

①《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2023年12月27日发布，2024年2月1日实施。目录中鼓励类新增了“智能制造”等有利于产业优化升级的条目，限制类、淘汰类中新增了不符合绿色发展和安全生产要求的条目，引导化工行业向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方向发展。

②《原材料工业数字化转型工作方案（2024-2026年）》：2024年1月16日由工信部等9部门发布，通过遴选面向石化化工行业的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等，推动化工园区智慧化管理、集团内高效协同等，助力化工企业实现数字化转型，提高生产效率和管理水平。

③《精细化工产业创新发展实施方案（2024-2027年）》：2024年7月2日由工信部等9部门发布，提出到2027年，我国石化化工产业精细化延伸取得积极进展，攻克一批关键产品，突破一批关键技术，培育一批创新引领的企业和化工园区，形成大中小企业融通、上下游企业协同的创新发展体系。

##### 2、环保政策

①《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2024年1月19日由生态环境部发布，适用于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工业固体废物排污许可管理等工作，为化工企业固体废物的分类管理提供了明确依据，有助于加强化工行业固体废物的规范化管理，减少环境污染。

②《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发布指南》：2024年4月4日由生态环境部发布，用于指导地方依法开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公开发布工作，提高公众对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工作的认识，增强公众参与能力，促使化工企业更加重视环保工作，提高环保信息透明度。

##### 3、安全生产及行业许可政策

①《化工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2024年1月23日发布，实施作业安全专项治理，强化重大危险源等安全风险防控，推进高危工艺企业全流程自动化改造等，旨在提高化工行业的本质安全水平，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

②《2024年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工作要点及有关工作方案的通知》：2024年2月22日发布，包括

化工园区安全整治提升、高危细分领域安全风险专项治理等多项工作方案，进一步细化和明确了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的工作重点和要求。

#### 4、进出口贸易政策

《向特定国家（地区）出口易制毒化学品目录》由商务部等 5 部门发布，2024 年 6 月 1 日实施，增列了氢溴酸等 24 个品种，规范了向缅甸、老挝、阿富汗等特定国家（地区）出口易制毒化学品的活动，对涉及相关化学品出口的化工企业提出了更严格的出口许可要求。

综上政策所示，环保、生产安全及贸易政策虽在一定程度上会增加公司运营成本，但也可能为公司带来机遇与长期效益。

## （二） 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 1、行业所处周期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的化工新材料细分行业处于产业结构调整与升级的关键阶段。从需求端来看，随着全球对清洁能源的大力推动，风电、太阳能等新能源产业发展迅猛，作为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电子封装用环氧树脂等产品的重要供应商，公司受益于新能源行业的快速扩张，市场需求持续增长，行业处于上升周期。例如，在风电领域，各国不断提高可再生能源在能源结构中的占比目标，大量风电场项目的规划与建设，直接带动了对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等复合材料的需求。

然而，行业也面临着原材料价格波动、环保政策趋严等挑战。原材料价格的不稳定，使得企业生产成本难以有效控制，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行业的利润空间，并对行业上升态势造成一定的扰动。但长期来看，随着技术进步带来的生产效率提升以及行业整合的推进，这些不利因素有望得到缓解，行业仍具备较大的发展潜力。

### 2、市场竞争格局

在市场竞争格局方面，化工新材料行业竞争愈发激烈。国内众多企业纷纷加大在新材料领域的研发投入，试图抢占市场份额。公司凭借多年的技术积累、稳定的产品质量以及完善的客户服务体系，在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和电子封装用环氧树脂等细分市场占据了一定的优势地位。公司的产品被广泛应用于风力发电叶片、新能源汽车、免维护铅酸蓄电池、电子元器件等领域，拥有一批稳定的优质客户群体。

### 3、行业技术水平或特点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行业技术显著变化，发展趋势逐步明晰。在研发方向上，更加聚焦于高性能、绿色环保材料的研发。以环氧树脂为例，为了满足风电叶片大型化、轻量化以及更高可靠性的需求，行业内不断研发新型环氧树脂配方和生产工艺，提高产品的强度、韧性以及耐候性等性能指标。同时，随着环保

意识的增强和环保政策的日益严格，绿色环保型材料成为研发重点。企业致力于开发低 VOC（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可降解的新型材料，以减少对环境的污染。

在生产技术方面，智能化、自动化水平不断提高。越来越多的企业引入先进的自动化生产设备和信息化管理系统，实现生产过程的精准控制和优化，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同时提升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例如，一些企业通过建立数字化工厂，利用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对生产设备进行实时监控和数据分析，及时发现并解决生产过程中的问题，有效提高了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此外，行业内产学研合作也日益紧密，企业与高校、科研机构加强合作，加速科技成果的转化，推动行业技术水平的整体提升。

### （三） 公司行业地位分析

#### 1、公司的行业地位：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环氧树脂深加工领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始终依靠技术创新谋求发展，已经建立起一套以市场为导向、以创新为原则的技术研发体系，能够根据市场需求、行业最新动态及企业自主规划开展各类应用性研究和前瞻性研究。公司在长期的研发、生产过程中，积累了大量的核心技术和工艺配方，并善于将相关技术和工艺配方用于生产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的产品。

凭借多年的市场开拓和技术积累，公司已在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和电子封装用环氧树脂领域占有一席之地。

公司在环氧树脂深加工领域深耕多年，凭借优质的人才、出色的技术，立足南方市场，将营销网络逐渐覆盖全国，目前已经成为国内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蓄电池密封胶、LED 封装胶、电子元器件灌封胶等领域具备一定的技术优势及知名度的企业。

#### 2、公司的竞争优势

##### ①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是集环氧树脂深加工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的省级专精特新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建立了高效的研发体系，产品体系丰富，能够迅速根据客户需求开发不同特性的产品，不断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

公司在激烈的行业竞争中形成了自身的核心技术优势。在电子封装领域，公司的相关产品在安全性、抗开裂性和产品寿命等方面均表现优异。在蓄电池封装胶方面，公司产品具有良好的粘接力、耐酸性、密封性、极柱防护耐爬酸等功能。在风电叶片专用环氧树脂行业，公司产品通过全球性运营技术监测权威机构德国劳氏船级社风电产业技术认证，产品具有较高的力学性能，较优异的树脂拉伸、弯曲等性能。

公司始终以技术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动力与核心竞争力。自 2005 年成立至今，已相继取得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CNAS 实验室认证及广东省高性能改性环氧树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同时公司是《铅酸蓄电池槽盖封合技术规范》(JB/T 11256—2011)、《绿色设计产品评价技术规范-风电叶片用真空导入环氧树脂》(T/CPCIF 0388—2024)的主要起草单位之一，截止年报披露日，现公司拥有授权专利 27 项，其中发明专利 19 项，实用新型专利 8 项，还有多项发明专利正在申请中。

#### ②原材料可全面国产化的配方优势

公司紧紧围绕应用型环氧树脂所需的原材料配方体系，通过持续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不断进行配方调整和优化，深入开展化工原料国产化研究，成功将国产原材料导入公司的配方体系，实现进口原材料全面替代。因此，公司可根据市场情况自由选择国产材料或进口材料，持续保持着可以相对灵活选用原材料的优势。原材料可全面国产化的配方优势，一方面可防止进口原材料的“卡脖子”，另一方面可缓解了部分进口原材料偶有出现供应紧张的情形，公司所需原料得以稳定供应，从而保障了向客户供货的及时性及稳定性。

#### ③风电和电子封装领域双向布局

作为在应用型环氧树脂行业内深耕多年的企业，公司在风电和电子封装领域双向布局，运用在电子封装领域多年技术积累，将电子封装领域的丰富经验扩展到风电领域。如公司通过电子封装领域多年的经验，累积了 300 多种助剂的使用经验，公司将相关经验延伸应用于风电领域，使得产品浸润性好、气泡少以及减少行业常见的发白情况，从而使得公司无需配备庞大的售后服务队伍，同时也增强了客户对产品的满意度。凭借雄厚的研发实力、先进的生产工艺、优质的客户服务与稳定、可靠的产品，获得了行业内知名客户的认同。在风电和电子封装领域的双向布局一方面使公司拥有了如明阳智能、中材科技、耐普电源等优质的客户资源，公司可以利用既有稳定的客户关系及成功案例影响其他客户，持续拓展新客户，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基础；另一方面在电子封装领域的持续深耕也可以减弱风电行业周期性对公司的影响。

### 3、公司的竞争劣势

#### ①资金实力薄弱，对付款条款较为敏感

目前，公司主要依靠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进行固定资产投资和补充流动资金，融资渠道单一，但公司所在行业，尤其是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给予客户较长的收款期，客户的回款速度慢于供应商的付款速度，报告期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依然较高，并且在资金运营、品牌塑造、销售渠道铺设等方面又亟待加大资金投入。资金实力薄弱，流动资金紧缺已成为公司在环氧树脂深加工领域扩大市场份额和实现战

略目标的主要障碍。

由于公司资金实力相对薄弱，在谈判中对付款条款更加敏感，客户在面对多个供应商选择时可能更加倾向于对自身更加有利的付款条件。

②市场份额和品牌知名度有待提高

公司主要竞争对手较公司更早进入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行业。尽管公司目前已具备一定的技术实力，与客户建立起稳定的合作关系，但与实力强劲的同行业企业相比，公司整体市场占有率和品牌知名度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 二、产品与生产

### (一)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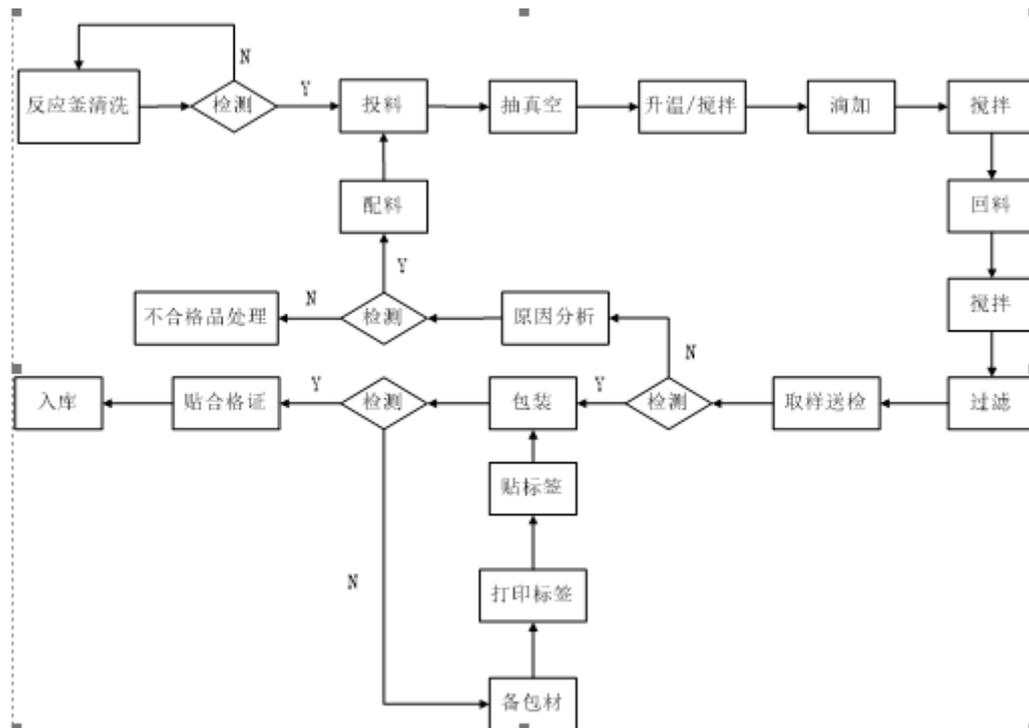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用途	运输与存储方式	主要上游原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产品价格的影响因素
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	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	用于风力发电叶片的制作	汽车运输/常温、密封、阴凉	环氧树脂及其固化剂	风力发电	原材料价格
电子封装环氧树脂	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	用于密封电子原器件	汽车运输/常温、密封、阴凉	环氧树脂及其固化剂	电子电器	原材料价格/技术配方
粉末涂料	涂料制造	用于保护涂层	汽车运输/常温、密封、阴凉	聚酯树脂、环氧树脂、填料	家居、机械	原材料价格
有机硅树脂	其他合成材料制造	粘接密封、功能性涂层	汽车运输/常温、密封、阴凉	聚有机硅氧烷	电子电器、纺织服饰、建筑装饰	原材料价格/技术配方

### (二) 主要技术和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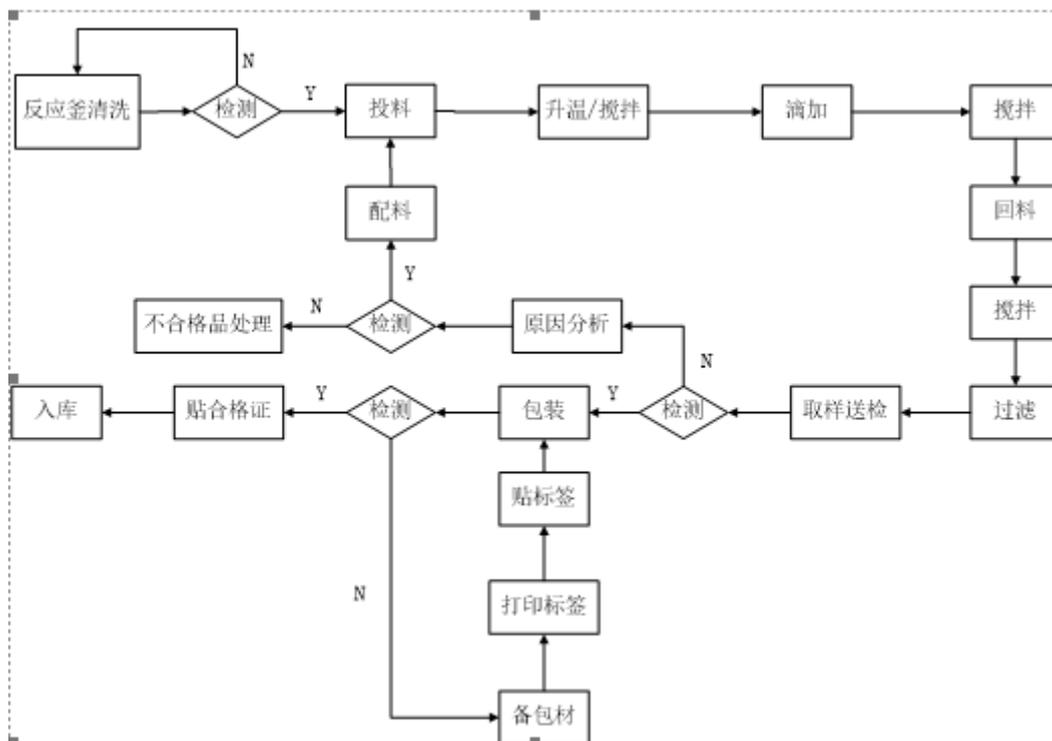
#### 1、树脂/固化剂生产工业流程图

生产原理：配方中各种原料按先后顺序加入反应釜，然后在 25-80℃、0-0.09Mpa 真空度下搅拌 30-50min，然后回料 1-2 次继续搅拌 15-30min。（不同型号的产品生产条件存在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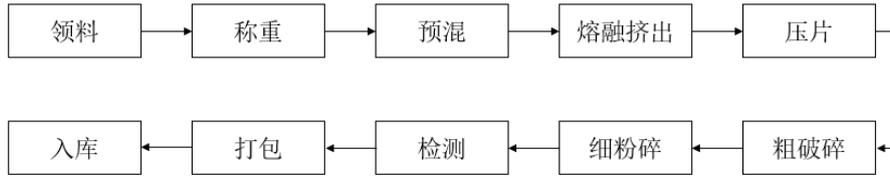
#### (1) 主剂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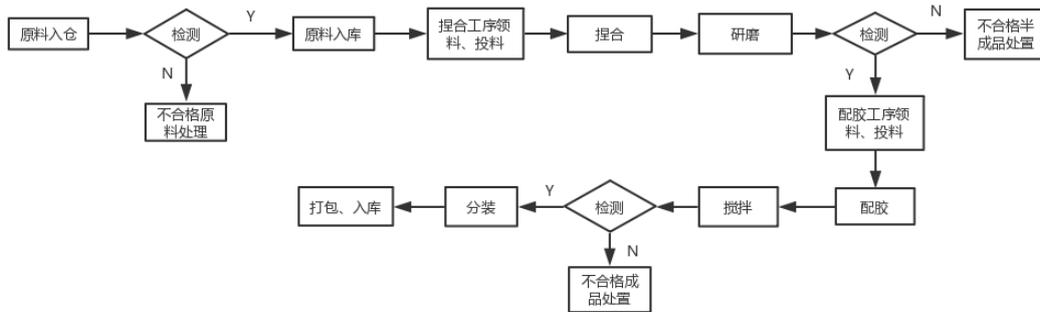
(2) 固化剂生产工艺流程图



2、粉末涂料生产流程图



### 3、有机硅树脂生产流程图



#### 1. 报告期内技术和工艺重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与国外先进技术工艺比较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三) 产能情况

#### 1.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能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及投资情况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在建产能主要工艺及环保投入情况
应用型环氧树脂	20200 吨/年	59.21%	-	-	-
粉末涂料	800 吨/年	70.52%	-	-	-
有机硅树脂	6100 吨/年	35.42%	-	-	-

#### 2.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委托加工业务，公司新增产品阻燃快固环氧预浸料，需要对环氧树脂和玻纤布进行

复合，公司暂不具备复合环节的生产能力。因此，公司向委托加工商提供原材料、中间体并支付委托加工费，其委托加工产品销售金额占总销售额比例为 4.22%。

#### (四) 研发创新机制

##### 1. 研发创新机制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公司生产过程中联产品、副产品、半成品、废料、余热利用产品等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采购

#### (一)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原材料及能源名称	耗用情况	采购模式	供应稳定性分析	价格走势及变动情况分析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各类化工原料	合理范围	各大供应商比价、议价	大宗原辅材料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供应相对稳定	原材料较上年同期下降	单位营业成本有所降低
水、电	合理范围	向供水局/供电局购买	公司生产经营所在地电力及水资源供应稳定、充足，能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	价格比较稳定	对营业成本影响较小

#### (二)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 1.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安全生产与环保

#### (一) 安全生产及消防基本情况

1. 公司及子公司所拥有的安全生产经营资质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资质名称	编号	颁发部门	有效期/发证日期
1	聚合科技	排污许可证	91440116781238758C001V	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2年12月1日至2027年11月30日
2	聚合科技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穗开审批排水[2020]第105号	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0年6月23日至2025年6月22日
3	聚合科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海关注册编码：4401230486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	长期
4	聚合科技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业备案表	备案号码：4401605352	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
5	广东聚思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备案	91442000MA4WJ2P1X3001W	中山市阜沙镇生态环境保护局	2024年9月10日至2029年9月9日
6	广东聚思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海关注册编码：442096443Z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山海关	长期
7	广东聚思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备案登记表编号：03645640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广东中山）	/

综上，公司其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已取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需的全部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等。

2. 公司每年度定期开展全员消防安全培训，确保全体人员懂得基本消防常识，掌握消防设施器材使用方法和逃生自救技能，会查找火灾隐患、扑救初起火灾和组织人员疏散逃生；并且公司每月定期认真做好消防维保工作，确保消防系统安全运行。

## （二） 环保投入基本情况

1.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气和固体废弃物，产生的量较少，不属于高排放企业，污染防治措施如下：

主要污染物	废气	噪声	固体废弃物	废水
处理方式	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布袋除尘装置、湿式除尘系统处理后排放	选用环保低噪型设备、管道采用防震避震喉、气体进口管道装消声器	移交具有资质的专业第三方机构处理	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排放标准后排入水质净化厂

2. 控股子公司广东聚思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及污染防治措施如下：

主要污染物	废水	废气	固体废弃物	噪声

处理方式	交由有工业废水处理能力的机构转移处理	收集后经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	移交具有资质的专业第三方机构处理	对噪声源采取适当隔音、降噪措施
------	--------------------	---------------	------------------	-----------------

3.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费用合计投入 263,433.57 元。

**(三) 危险化学品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重大环保违规事件**

适用 不适用

**五、 细分行业**

**(一) 化肥行业**

适用 不适用

**(二) 农药行业**

适用 不适用

**(三) 日用化学品行业**

适用 不适用

**(四) 民爆行业**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公司治理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谭军(TAN JUN)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0年10月	2024年12月6日	2027年12月5日	0	0	0	0.00%
罗卫明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1966年8月	2024年12月6日	2027年12月5日	0	0	0	0.00%
陈庆	董事、营销总监	男	1977年12月	2024年12月6日	2027年12月5日	0	0	0	0.00%
唐明明	董事、营业部经理	男	1979年7月	2024年12月6日	2027年12月5日	0	0	0	0.00%
吴果	董事、董秘、副总经理	女	1984年10月	2024年12月6日	2027年12月5日	0	0	0	0.00%
罗正武	监事会主席、粉末涂料事业部副经理	男	1968年10月	2024年12月6日	2027年12月5日	0	0	0	0.00%
王绍珍	职工代表监事、仓库主管	男	1975年12月	2024年12月6日	2027年12月5日	0	0	0	0.00%
王贵平	监事、技术部副经理	男	1989年5月	2024年12月6日	2027年12月5日	0	0	0	0.00%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田景岩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徐军辉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刘麟放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收到独立董事田景岩先生、徐军辉先生、刘麟放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工作制度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员工情况

###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8	5	3	20
生产人员	42	15	17	40
销售人员	33	7	7	33
技术人员	30	7	5	32
财务人员	11	0	3	8
员工总计	134	34	35	13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5	2
本科	44	45
专科	33	29
专科以下	52	57
员工总计	134	13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薪酬政策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政策，给全体员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并及时发放员工工资，同时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秉承“共赢”的核心理念，为员工提供宽厚的福利及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将员工的工资与个人绩效、公司业绩相结合，通过鼓励员工追求企业发展从而促进个人发展，提高员工归属感，实现企业长足发展。
2.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以及培训在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相对稳定。公司人力资源部根据公司目标制定年度招聘计划，开发多种招聘渠道并加大招聘力度，不断壮大公司人才队伍，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稳定的人力保障。公司对所有新员工进行入职培训、上岗前进行岗前培训、岗中进行专业知识培训，以确保员工尽快适应公司。
3.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有关法律、法规。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制度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相关信息，提高公司运营的透明度和规范性。截至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了《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年报信息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

##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一) 资产独立完整

公司股东投入资产足额到位，公司法人财产与公司股东资产产权清晰。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及非专利技术，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系统，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产相互独立，其资产具有独立完整性。

公司没有以其下属资产或权益为股东或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 (二) 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生产、销售和运营管理业务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在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在采购、生产和销售上不依赖于任何企业或个人，公司完全独立有序地开展所有业务。公司的控股股东 Polystar 和实际控制人谭军（TAN JUN）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 (三) 人员独立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程序；本公司人员独立，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营销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本公司已建立独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体系及工资管理体系，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

### (四) 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较为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

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公司建立了独立的组织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职能部门，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机构混同的情形。

#### （五）财务独立

本公司设立了完整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本公司制定了完备的规章制度，建立了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不存在与任何其他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 （四）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对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进行自我检查和评价，尚未发现公司以上内部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将依据业务发展情况，不断对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保障公司在健康平稳的状态下良性发展。

## 四、投资者保护

### （一）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上述议案表决结果：普通股同意股数 45,388,9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回避表决情况：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场次为 1 场：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拟终止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出席和授权出席本

---

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970,8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 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 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安礼会审字（2025）第 02110003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 6 号 703 房-1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2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彭良俊 朱观清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6 万元

## 审 计 报 告

安礼会审字（2025）第 021100035 号

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合科技”）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聚合科技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聚合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收入确认

#####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三十三）”。

2024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为 288,415,569.25 元，金额重大，存在管理层可能操纵收入确认时点以达到特定目标或将收入计入不正确会计期间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和截止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此事项执行的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并评价管理层对销售政策及收入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并对控制的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

（2）按照不同销售类别，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如销售合同、物流单据等，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会计政策；

（3）执行分析程序，分析销售收入和毛利变动的合理性；

（4）执行细节测试，抽样检查存货收发记录、客户签收单、报关单、收款记录等证据，对期末应收账款及本期销售额进行函证，以对收入确认方法进行验证；

（5）执行截止性测试，抽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大额销售收入记录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四）”所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86,786,389.54 元，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344,095.89 元，该金额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此外，坏账准备的计提还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此事项执行的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并评价管理层对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并对控制的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

(2) 分析计提坏账准备相关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标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 分析计算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并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损失发生数，判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 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回款情况检查，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 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会计准则执行；测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 **四、 其他事项**

聚合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聚合科技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聚合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聚合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聚合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

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聚合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聚合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聚合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彭良俊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观清

中国·广州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 二、 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六、（一）	29,333,007.79	36,835,844.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二）	33,303.07	61,692.1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三）	14,911,105.82	33,567,882.23
应收账款	六、（四）	177,442,293.65	259,659,996.17
应收款项融资	六、（五）	14,776,269.19	38,229,282.41
预付款项	六、（六）	2,041,456.82	2,415,041.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七）	683,028.10	1,071,314.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八）	16,326,033.82	28,919,696.5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九）	1,514,336.21	2,449,245.26
<b>流动资产合计</b>		<b>257,060,834.47</b>	<b>403,209,994.77</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十）	27,343,804.72	24,298,531.23
在建工程	六、（十一）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十二)	966,230.16	1,932,460.32
无形资产	六、(十三)	1,991,493.36	2,036,672.3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四)	273,615.58	157,921.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五)	2,412,462.49	2,014,517.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六)	4,175,166.64	1,897,8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7,162,772.95</b>	<b>32,337,902.91</b>
<b>资产总计</b>		<b>294,223,607.42</b>	<b>435,547,897.68</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六、(十七)	51,944,500.73	93,457,324.0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十八)	65,916,303.51	57,462,258.47
应付账款	六、(十九)	39,712,081.47	41,040,052.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二十)	326,712.73	534,438.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二十一)	2,951,793.81	2,649,985.91
应交税费	六、(二十二)	827,535.42	2,205,616.52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三)	66,228.13	248,353.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四)	1,170,184.88	8,191,355.63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五)	6,455,317.25	22,716,857.05
<b>流动负债合计</b>		<b>169,370,657.93</b>	<b>228,506,242.03</b>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二十六)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二十七)		1,170,184.8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二十八)	214,723.40	362,950.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9,791.24	805,991.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04,514.64</b>	<b>2,339,127.01</b>
<b>负债合计</b>		<b>170,075,172.57</b>	<b>230,845,369.04</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六、(二十九)	45,970,800.00	45,970,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三十)	21,782,035.00	21,782,035.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三十一)	19,308,635.87	18,982,837.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三十二)	31,361,740.54	113,829,503.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423,211.41	200,565,175.91
少数股东权益		5,725,223.44	4,137,352.73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24,148,434.85</b>	<b>204,702,528.64</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94,223,607.42</b>	<b>435,547,897.68</b>

法定代表人：谭军 (TAN JUN)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卫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欧启科

##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7,385,165.35	33,463,053.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303.07	32,684.1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027,663.82	32,284,803.86
应收账款	十六、(一)	158,557,556.16	242,235,910.87
应收款项融资		14,776,269.19	38,000,000.00
预付款项		763,018.50	1,807,333.59
其他应收款	十六、(二)	13,663,781.77	6,659,872.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788,858.20	23,713,465.0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80,324.63	2,449,245.26
<b>流动资产合计</b>		<b>241,175,940.69</b>	<b>380,646,368.35</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三）	6,200,000.00	6,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860,611.22	17,765,871.1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84,777.31	1,957,428.9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26.57	5,229.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44,913.75	1,729,664.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75,166.64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8,467,395.49</b>	<b>27,658,193.79</b>
<b>资产总计</b>		<b>269,643,336.18</b>	<b>408,304,562.14</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3,938,597.95	83,447,171.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5,916,303.51	57,462,258.47
应付账款		36,920,143.62	38,425,678.4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7,460.74	508,869.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44,554.48	1,512,505.04
应交税费		87,879.71	1,131,020.59
其他应付款		2,161.53	221,598.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31,297.72
其他流动负债		5,555,814.53	21,470,134.73
<b>流动负债合计</b>		<b>153,762,916.07</b>	<b>208,810,533.7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8,571.50	238,857.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9,791.24	805,991.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598,362.74</b>	<b>1,044,849.03</b>
<b>负债合计</b>		<b>154,361,278.81</b>	<b>209,855,382.79</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45,970,800.00	45,970,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782,035.00	21,782,035.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308,635.87	18,982,837.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220,586.50	111,713,506.68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15,282,057.37</b>	<b>198,449,179.3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69,643,336.18</b>	<b>408,304,562.14</b>

###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b>一、营业总收入</b>		<b>288,415,569.25</b>	<b>350,757,522.14</b>
其中：营业收入	六、(三十三)	288,415,569.25	350,757,522.1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284,541,277.14</b>	<b>326,739,398.89</b>
其中：营业成本	六、(三十三)	242,855,237.19	288,562,901.6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三十四)	938,502.10	1,232,303.84
销售费用	六、(三十五)	15,221,559.79	11,309,211.18
管理费用	六、(三十六)	10,963,449.06	7,707,966.62
研发费用	六、(三十七)	11,797,325.31	15,538,697.66
财务费用	六、(三十八)	2,765,203.69	2,388,317.98
其中：利息费用	六、(三十八)	3,006,436.66	2,499,082.97
利息收入	六、(三十八)	227,947.14	104,034.35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九)	1,479,200.67	2,062,868.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	-779,272.57	683.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一)	1,252,750.49	-3,815,421.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二)	-540,693.52	-10,922.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三)	-761,339.48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4,524,937.70</b>	<b>22,255,330.52</b>
加：营业外收入	六、(四十四)	822.49	900.20
减：营业外支出	六、(四十五)	28,196.65	158,805.26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4,497,563.54</b>	<b>22,097,425.46</b>
减：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六)	-753,446.67	2,696,414.57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5,251,010.21</b>	<b>19,401,010.89</b>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四十七)	5,251,010.21	19,401,010.8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67,870.71	809,141.56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83,139.50	18,591,869.33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5,251,010.21	19,401,010.8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83,139.50	18,591,869.3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67,870.71	809,141.56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4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40

法定代表人：谭军（TAN JUN）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卫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欧启科

####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b>一、营业收入</b>	十六、（四）	232,975,005.50	301,027,784.69
减：营业成本	十六、（四）	203,602,724.84	252,658,324.99
税金及附加		850,519.17	1,116,073.05
销售费用		9,312,576.52	7,522,923.15
管理费用		7,491,015.26	5,040,986.49
研发费用		8,499,405.40	12,602,437.43
财务费用		1,994,642.76	1,464,709.77
其中：利息费用		2,553,471.42	2,014,327.68
利息收入		531,795.17	534,743.48

加：其他收益		1,172,235.82	1,878,199.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五）	-159,272.57	683.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37,020.33	-3,557,847.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5,545.72	-10,922.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1,339.48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2,627,219.93</b>	<b>18,932,442.23</b>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86.26	151,212.09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627,033.67</b>	<b>18,781,230.14</b>
减：所得税费用		-630,948.35	1,509,539.14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3,257,982.02</b>	<b>17,271,691.00</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7,982.02	17,271,691.0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3,257,982.02</b>	<b>17,271,691.00</b>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1,307,276.42	300,504,124.8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4,218.69	587,702.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八）	658,635.12	1,916,064.5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92,120,130.23</b>	<b>303,007,892.0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4,178,860.41	265,830,896.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54,931.49	23,914,117.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85,542.99	10,972,841.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八）	15,365,578.46	13,040,672.0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49,584,913.35</b>	<b>313,758,526.48</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2,535,216.88</b>	<b>-10,750,634.4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1,03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01,036.01</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74,913.38	6,409,362.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	29,008.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8,574,914.38	6,438,370.60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7,673,878.37	-6,438,370.6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1,070,000.00	109,326,667.6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八）	100,655,945.64	136,585,484.3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182,725,945.64	245,912,151.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723,937.91	68,712,269.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863,497.74	11,671,481.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八）	110,613,582.30	145,909,781.95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331,201,017.95	226,293,533.05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48,475,072.31	19,618,618.9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63,351.06	3,376.00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3,777,084.86	2,432,989.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307,604.42	18,874,614.4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7,530,519.56	21,307,604.42

法定代表人：谭军（TAN JUN）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卫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欧启科

####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3,372,410.30	251,230,960.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4,218.69	587,702.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4,960.21	1,740,100.6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334,181,589.20	253,558,764.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6,844,216.55	235,800,841.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98,803.64	16,677,535.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16,359.01	8,320,389.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33,061.28	9,884,531.3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196,992,440.48	270,683,297.65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37,189,148.72	-17,124,533.5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5,874.99	12,566,596.33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845,876.00</b>	<b>12,566,596.33</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2,324.91	4,610,00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0,000.00	5,5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0,142,325.91</b>	<b>10,110,005.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296,449.91</b>	<b>2,456,591.3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70,000.00	100,480,667.6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655,945.64	136,585,484.3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70,725,945.64</b>	<b>237,066,151.99</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4,166,400.00	64,224,267.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020,330.50	11,192,588.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613,582.30	145,859,781.95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13,800,312.80</b>	<b>221,276,637.84</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3,074,367.16</b>	<b>15,789,514.1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170,467.63</b>	<b>3,376.00</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2,352,135.98</b>	<b>1,124,947.90</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34,813.10	16,809,865.2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582,677.12</b>	<b>17,934,813.10</b>

##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970,800.00				21,782,035.00				18,982,837.67		113,829,503.24	4,137,352.73	204,702,528.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970,800.00				21,782,035.00				18,982,837.67		113,829,503.24	4,137,352.73	204,702,528.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5,798.20			-82,467,762.70	1,587,870.71	-80,554,093.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83,139.50	967,870.71	5,251,010.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	1,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25,798.20	-86,750,902.20	-380,000.00	-86,805,104.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25,798.20	-325,798.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6,425,104.00	-380,000.00	-86,805,104.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45,970,800.00				21,782,035.00			19,308,635.87	31,361,740.54	5,725,223.44	124,148,434.85	

项目	2023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970,800.00				21,782,035.00				17,255,668.57		106,158,963.01	3,328,211.17	194,495,677.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970,800.00				21,782,035.00				17,255,668.57		106,158,963.01	3,328,211.17	194,495,677.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27,169.10		7,670,540.23	809,141.56		10,206,850.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591,869.33	809,141.56		19,401,010.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727,169.10	-10,921,329.10				-9,194,1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27,169.10	-1,727,169.1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194,160.00			-9,194,16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45,970,800.00				21,782,035.00			18,982,837.67		113,829,503.24	4,137,352.73	204,702,528.64

法定代表人：谭军 (TAN JUN)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卫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欧启科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970,800.00				21,782,035.00				18,982,837.67		111,713,506.68	198,449,179.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970,800.00				21,782,035.00				18,982,837.67		111,713,506.68	198,449,179.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5,798.20		-83,492,920.18	-83,167,121.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57,982.02	3,257,982.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5,798.20		-86,750,902.20	-86,425,104.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25,798.20		-325,798.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6,425,104.00	-86,425,104.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45,970,800.00				21,782,035.00				19,308,635.87		28,220,586.50	115,282,057.37

项目	2023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积	一般风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存股	合收益	备		险准备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970,800.00				21,782,035.00				17,255,668.57		105,363,144.78	190,371,648.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970,800.00				21,782,035.00				17,255,668.57		105,363,144.78	190,371,648.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27,169.10		6,350,361.90	8,077,531.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271,691.00	17,271,691.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27,169.10		-10,921,329.10	-9,194,1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27,169.10		-1,727,169.1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194,160.00	-9,194,16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45,970,800.00				21,782,035.00				18,982,837.67		111,713,506.68	198,449,179.35

# 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一) 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 1、有限公司阶段

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广州聚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合电子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1 日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注册登记并取得注册号为 44010840000079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本 3,602.3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谭军。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在广州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更换注册号为 91440116781238758C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前身广州聚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原名广州海士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05 年 11 月 29 日经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成立外资企业广州海士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的批复》(穗开管企[2005]690 号)批准, 同意加拿大公司 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 在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设立外资企业广州海士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广州海士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 12 日成立, 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独粤穗总字第 101389 号), 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美金。有限公司阶段历次出资情况如下:

##### 1) 第一期出资

2006 年 7 月 3 日、2006 年 8 月 4 日和 2006 年 10 月 23 日, 股东 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 三次共计汇入 95.00 万美元。2006 年 12 月 4 日, 广东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06)0069 号)对第一期出资进行了验证。

##### 2) 有限公司名称变更

2007 年 11 月 22 日, 广州海士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更名为广州聚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 3) 第二期出资

2007 年 3 月 16 日和 2008 年 3 月 20 日, 股东 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 两次共计汇入 129.50 万美元。2008 年 7 月 14 日, 广东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08)0430 号)对第二期出资进行了验证。

#### 4) 第三期出资

2008 年 8 月 28 日, 股东 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 汇入 30.00 万美元。2008 年 10 月 21 日, 广东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08)0435 号)对第三期出资进行了验证。

#### 5) 有限公司变更营业执照

2009 年 7 月 30 日, 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有限公司注册号由“企独粤穗总字第 101389 号”变更为“440108400000797”。

#### 6) 第四期出资

2009 年 8 月 13 日, 股东 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 汇入 35.00 万美元。2009 年 9 月 4 日, 广东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09)0334 号)对第四期出资进行了验证。

#### 7) 第五期出资

2009 年 12 月 16 日, 股东 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 汇入 55.00 万美元。2010 年 1 月 15 日, 广东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10)0362 号)对第五期出资进行了验证。

#### 8) 第六期出资

2010 年 5 月 12 日, 股东 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 汇入 55.00 万美元。2010 年 6 月 9 日, 广东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10)0372 号)对第六期出资进行了验证。

#### 9) 第七期出资

2010 年 9 月 13 日, 股东 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 汇入 34.9985 万美元。2010 年 10 月 15 日, 广东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10)0425 号)对第七期出资进行了验证。

#### 10) 第八期出资

2010 年 11 月 9 日和 2010 年 11 月 17 日, 股东 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 两次共汇入 65.51 万美元。2010 年 11 月 25 日, 广东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10)0431 号)对第八期出资进行了验证。截

至 2010 年 11 月 17 日止，有限公司分八期累计收到股东 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 汇入 5,000,085.00 美元，其中实缴注册资本 500.00 万美元，超过注册资本 85.00 美元计入资本公积。

#### 11) 股权转让

2015 年 4 月 21 日有限公司股东决议通过股东 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 占注册资本 20.06% 共计 100.30 万美元转让给广州明隆投资管理中心、股东 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 占注册资本 20.00% 股权共计 100.00 万美元转让给广州才聚投资管理中心，变更后股东及股权为：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 299.70 万美元（股权比例 59.94%）、广州明隆投资管理中心出资 100.30 万美元（股权比例 20.06%）、广州才聚投资管理中心出资 100.00 万美元（股权比例 20.00%）。

### 2、股份制改制情况

2015 年 7 月 13 日，经董事会决议批准，有限公司全部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止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净资产作为折股依据，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该次股份制改制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的亚会（粤）验字（2015）007 号验资报告验证。2015 年 8 月 21 日，股份公司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办理了整体变更的工商登记。

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股票代码：834684。

### 3、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597.08 万股，注册资本为 4,597.08 万元，注册地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贤堂路 12 号，公司控股股东系 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实际控制人系 TAN JUN(谭军)。

####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属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要生产销售粉末涂料、电子封装用环氧树脂、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复合材料、有机硅树脂等产品。

####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全体董事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批准报出。

#### （四）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东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62.00	62.00
广东聚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 （一）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二）持续经营

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过程中，已全面评估本集团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集团利用所有可获得的信息，包括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通过银行融资等财务资源支持的信息作出评估后，合理预期本集团将有足够的资源在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 12 个月内保持持续经营，本集团因而按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的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十）“金融资产减值”、（十二）“存货”、（十六）“固定资产”、（二十）“无形资产”、（二十七）“收入”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做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三十四）“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 （一）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二）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三）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

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

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2、（4））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

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2、（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

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 （九）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

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

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十）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

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 （1）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除无风险银行承兑汇票组合外的承兑汇票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 （2）应收账款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集团根据公司历史坏账情况及未来风险的判断，公司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与以前年度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比例相符。

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	不计提
应收货款组合	销售形成的应收款项，本集团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 （3）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融资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参见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信用损失确定方法的相关描述。

### （4）其他应收款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不计提
押金及保证金类组合	包括押金、保证金、备用金、代付款、员工借款、应收出口退税等款项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借款类组合	包括资金拆借等款项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 （十一）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

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及附注四、（十）“金融资产减值”。

## （十二）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及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十三）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

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十）“金融资产减值”。

#### （十四）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

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

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

四、（五）“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 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

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十六）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十七）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 **（十八）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十九）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三十一）“租赁”。

## （二十）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产权证规定年限
软件	9-10	合理预计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房屋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二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

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二十三）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二十四）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

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二十五）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三十一）“租赁”。

### （二十六）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 （二十七）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

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本集团属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要生产粉末涂料、电子封装用环氧树脂、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复合材料、有机硅树脂等产品。

本集团销售上述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对于国内商品销售，采用寄存库销售模式的，各会计期末本集团与客户核对实际使用量，按照合同约定单价确认当期收入；非寄存库销售模式的，在订单货物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对于报关出口的商品销售，在完成报关手续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1-3 个月，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 （二十八）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二十九）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条件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

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三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

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三十一）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

###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2）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十六）“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三十二）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十四）“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 （三十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集团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集团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三十四）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 2、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3、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4、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5、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五、税项

###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集团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7%、5%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2%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 70%-90% 为计税依据	1.2%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本集团不同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的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东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广东聚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2024 年 12 月 1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广东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年度符合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规定的小型微利企业条件，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4 年度，“上年”指 2023 年度。

###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1,939.50	5,015.50
银行存款	7,214,176.70	21,302,588.92
其他货币资金	22,116,891.59	15,528,239.95
合计	29,333,007.79	36,835,844.3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	-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1,802,488.23	15,528,239.95
合计	21,802,488.23	15,528,239.95

##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303.07	61,692.18
其中：货币基金投资	33,303.07	32,684.18
其他	-	29,008.00
合计	33,303.07	61,692.18
其中：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部分	-	-

## (三) 应收票据

###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274,318.63	25,357,584.95
商业承兑汇票	7,894,779.00	8,464,224.00
小计	15,169,097.63	33,821,808.95
减：坏账准备	257,991.81	253,926.72
合计	14,911,105.82	33,567,882.23

###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660.00
合计	27,660.00

### 3、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6,413,586.63
合计	-	6,413,586.63

###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5,169,097.63	100.00	257,991.81	1.70	14,911,105.82
其中：无风险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6,569,370.63	43.31	-	-	6,569,370.63
其他组合	8,599,727.00	56.69	257,991.81	3.00	8,341,735.19
合 计	15,169,097.63	—	257,991.81	—	14,911,105.82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3,821,808.95	100.00	253,926.72	0.75	33,567,882.23
其中：无风险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5,357,584.95	74.97	-	-	25,357,584.95
其他组合	8,464,224.00	25.03	253,926.72	3.00	8,210,297.28
合 计	33,821,808.95	—	—	—	33,567,882.23

其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风险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6,569,370.63	-	-
其他组合	8,599,727.00	257,991.81	3.00
合 计	15,169,097.63	257,991.81	1.70

## 5、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53,926.72	4,065.09	-	-	257,991.81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中：无风险 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	-	-	-	-	-
其他组 合	253,926.72	4,065.09	-	-	257,991.81
合计	253,926.72	4,065.09	-	-	257,991.81

#### (四) 应收账款

#####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72,644,589.12	252,745,571.69
1 至 2 年	4,461,034.13	13,515,564.25
2 至 3 年	5,935,839.56	1,080,324.82
3 至 4 年	871,377.76	1,526,648.50
4 至 5 年	1,356,767.50	799,739.98
5 年以上	1,516,781.47	1,171,393.16
小 计	186,786,389.54	270,839,242.40
减：坏账准备	9,344,095.89	11,179,246.23
合 计	177,442,293.65	259,659,996.17

#####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1,686.79	0.49	911,686.79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5,874,702.75	99.51	8,432,409.10	4.54	177,442,293.65
其中：账龄与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组合	185,874,702.75	99.51	8,432,409.10	4.54	177,442,293.65
合 计	186,786,389.54	—	9,344,095.89	—	177,442,293.65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2,538.00	0.28	482,538.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0,356,704.40	99.82	10,696,708.23	3.96	259,659,996.17
其中：账龄与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组合	270,356,704.40	99.82	10,696,708.23	3.96	259,659,996.17
合计	270,839,242.40	—	11,179,246.23	—	259,659,996.17

## (1)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广州市四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4,497.00	54,497.00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佛山市南海信源门业有限公司	90,408.00	90,408.00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广州海洁尔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27,076.79	27,076.79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广州市一鑫护栏有限公司	22,502.00	22,502.00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东莞市岑氏实业有限公司	6,295.00	6,295.00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广州黑希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748.00	20,748.00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深圳市万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7,960.00	27,960.00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硬米（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900.00	900.00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福建亚亨动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15,800.00	115,800.00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无锡亿石矿物铸件有限公司	482,538.00	482,538.00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中山市华之杯照明电器厂	42,000.00	42,000.00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佛山市蓝蚂蚁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8,480.00	8,480.00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台州绅源车业有限公司	12,482.00	12,482.00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合计	911,686.79	911,686.79	—	—

## (2) 其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2,644,589.12	5,179,337.67	3.00
1—2 年	4,461,034.13	446,103.41	10.00
2—3 年	5,934,939.56	1,186,987.91	20.00
3—4 年	844,300.97	253,290.29	3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4—5 年	1,246,298.30	623,149.15	50.00
5 年以上	743,540.67	743,540.67	100.00
合 计	185,874,702.75	8,432,409.10	4.54

###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82,538.00	429,148.79	-	-	911,686.79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0,696,708.23	-	1,685,964.37	578,334.76	8,432,409.10
其中：账龄与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组合	10,696,708.23	-	1,685,964.37	578,334.76	8,432,409.10
合 计	11,179,246.23	429,148.79	1,685,964.37	578,334.76	9,344,095.89

###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78,334.7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无。

###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明阳智慧（宁夏）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7,911,420.00	25.65	1,437,342.60
明阳新能源材料技术(信阳)有限公司	31,722,754.65	16.98	951,682.64
天津明阳风能叶片技术有限公司	23,514,160.00	12.59	705,424.80
明阳新能源材料科技（包头）有限公司	10,622,432.64	5.69	318,672.98
江西杉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5,132,496.51	2.75	153,974.90
合 计	118,903,263.80	63.66	3,567,097.92

## （五）应收款项融资

## 1、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14,776,269.19	38,229,282.41
合 计	14,776,269.19	38,229,282.41

## 2、应收款项融资本年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38,229,282.41	-	-23,453,013.22	-	14,776,269.19	-
合 计	38,229,282.41	-	-23,453,013.22	-	14,776,269.19	-

3、截至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8,553,205.50	-
合 计	108,553,205.50	-

## 5、坏账准备的情况

本报告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 (六) 预付款项

##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95,831.34	92.87	2,388,784.02	98.91
1-2 年	145,625.48	7.13	26,257.46	1.09
2-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2,041,456.82	—	2,415,041.48	—

截至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收货
硅琼新材料（海南）有限公司	416,955.00	20.42	2024 年 12 月	未收货
浙江豪邦化工有限公司	261,010.00	12.79	2024 年 12 月	未收货
博瑞达（东莞）新材料有限公司	171,359.60	8.39	2024 年 12 月	未收货
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1,344.40	5.45	2024 年 12 月	未收货
广州御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0,200.00	5.40	2023 年 9 月	未收货
合计	1,070,869.00	52.46	/	/

## （七）其他应收款

### 1、总表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683,028.10	1,071,314.12
合 计	683,028.10	1,071,314.12

### 2、其他应收款

####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58,028.10	650,314.12
1 至 2 年	4,000.00	25,000.00
2 至 3 年	25,000.00	357,770.15
3 至 4 年	357,770.15	5,000.00
4 至 5 年	5,000.00	-
5 年以上	361,000.00	361,000.00
小 计	1,010,798.25	1,399,084.27
减：坏账准备	327,770.15	327,770.15
合 计	683,028.10	1,071,314.12

####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555,000.00	925,000.00
代付款	128,028.10	143,314.12
员工借支款	-	3,000.00
其他	327,770.15	327,770.15
小 计	1,010,798.25	1,399,084.27
减：坏账准备	327,770.15	327,770.15
合 计	683,028.10	1,071,314.12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	-	327,770.15	327,770.15
2024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年计提	-	-	-	-
本年转回	-	-	-	-
本年转销	-	-	-	-
本年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	-	327,770.15	327,770.15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27,770.15	-	-	-	327,770.15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	-	-	-	-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中：押金及保证金类组合	-	-	-	-	-
合计	327,770.15	-	-	-	327,770.15

其中，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MINJIN CORPORATION LTD	327,770.15	327,770.15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的材料采购款
合计	327,770.15	327,770.15	—	—

####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市中黔五金实业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押金	349,000.00	5年以上	34.53	
MINJIN CORPORATION LTD	预付货款	327,770.15	3-4年	32.43	327,770.15
重庆盛普物资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	1年以内	9.89	
应收社保款-本部员工	代付款	63,781.77	1年以内	6.31	
应收社保款-聚思员工	代付款	46,814.33	1年以内	4.63	
合计	—	887,366.25	—	87.79	327,770.15

## （八）存货

###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070,069.98	395,547.20	8,674,522.78
包装物	189,497.01	-	189,497.01
自制半成品	1,594,802.18	10,539.07	1,584,263.11
库存商品	4,357,254.23	302,892.22	4,054,362.01
发出商品	1,442,148.23	103,066.69	1,339,081.54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加工物资	454,183.04	-	454,183.04
合同履约成本	30,124.33	-	30,124.33
合计	17,138,079.00	812,045.18	16,326,033.82

(续)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749,763.32	232,539.21	10,517,224.11
包装物	309,401.55	-	309,401.55
自制半成品	1,588,227.95	-	1,588,227.95
库存商品	7,183,135.23	25,098.11	7,158,037.12
发出商品	8,492,886.54	13,714.34	8,479,172.20
委托加工物资	736,680.89	-	736,680.89
合同履约成本	130,952.73	-	130,952.73
合计	29,191,048.21	271,351.66	28,919,696.55

##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32,539.21	163,007.99	-	-	-	395,547.20
包装物	-	-	-	-	-	-
自制半成品	-	10,539.07	-	-	-	10,539.07
库存商品	25,098.11	277,794.11	-	-	-	302,892.22
发出商品	13,714.34	89,352.35	-	-	-	103,066.69
委托加工物资	-	-	-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合计	271,351.66	540,693.52	-	-	-	812,045.18

##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交所得税	15,125.80	
待抵扣进项税额	1,180,324.63	
待认证进项税额	278,460.38	-
未开票进项税	40,425.40	
中介服务费	-	2,449,245.26
合计	1,514,336.21	2,449,245.26

## (十) 固定资产

### 1、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27,343,804.72	24,298,531.23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27,343,804.72	24,298,531.23

### 2、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7,201,705.54	28,918,815.35	1,621,051.66	1,183,387.35	2,293,038.51	51,217,998.41
2.本期增加金额	-	8,240,912.02	27,610.62	95,617.08	74,691.44	8,438,831.16
(1)购置	-	900,630.20	27,610.62	95,617.08	74,691.44	1,098,549.34
(2)在建工程转入	-	7,340,281.82	-	-	-	7,340,281.82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1,803,704.63	-	12,285.23	1,765.53	1,817,755.39
(1)处置或报废	-	1,803,704.63	-	12,285.23	1,765.53	1,817,755.39
4.期末余额	17,201,705.54	35,356,022.74	1,648,662.28	1,266,719.20	2,365,964.42	57,839,074.18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1,352,207.19	11,536,670.84	1,309,093.64	854,554.74	1,866,940.77	26,919,467.18
2.本期增加金额	816,956.44	2,687,771.56	96,696.63	91,079.81	138,679.77	3,831,184.21
(1)计提	816,956.44	2,687,771.56	96,696.63	91,079.81	138,679.77	3,831,184.21
3.本期减少金额		242,087.81	-	11,616.87	1,677.25	255,381.93
(1)处置或报废		242,087.81	-	11,616.87	1,677.25	255,381.93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4.期末余额	12,169,163.63	13,982,354.59	1,405,790.27	934,017.68	2,003,943.29	30,495,269.46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32,541.91	21,373,668.15	242,872.01	332,701.52	362,021.13	27,343,804.72
2.年初账面价值	5,849,498.35	17,382,144.51	311,958.02	328,832.61	426,097.74	24,298,531.23

## (2) 所有权受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6,400,329.38	12,031,607.06	-	4,368,722.32	短期借款抵押
合计	16,400,329.38	12,031,607.06	-	4,368,722.32	—

## (十一) 在建工程

## 1、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合计	-	-

## 2、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4 年度扩产项目	-	-	-	-	-	-
合计	-	-	-	-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 来源
2024 年度扩产项 目	810.00	-	7,591,388.96	7,340,281.82	251,107.14	-	93.72	100.00	-	-	-	自筹
合计	810.00	-	7,591,388.96	7,340,281.82	251,107.14	-	/	/	-	-	/	/

注：本期其他减少金额均为转入长期待摊费用金额。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 (十二)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831,150.58	4,831,150.58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4,831,150.58	4,831,150.58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898,690.26	2,898,690.26
2、本期增加金额	966,230.16	966,230.16
(1) 计提	966,230.16	966,230.16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期末余额	3,864,920.42	3,864,920.4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66,230.16	966,230.16
2、年初账面价值	1,932,460.32	1,932,460.32

## (十三) 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901,456.85	267,097.95	32,815.53	3,201,370.33
2.本期增加金额	-	42,477.88	-	42,477.88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1) 购置	-	42,477.88	-	42,477.88
(2) 内部研发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2,901,456.85	309,575.83	32,815.53	3,243,848.21
二、累计摊销				-
1.年初余额	1,020,345.51	140,455.64	3,896.84	1,164,697.99
2.本期增加金额	58,029.12	26,510.28	3,117.46	87,656.86
(1) 计提	58,029.12	26,510.28	3,117.46	87,656.86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1,078,374.63	166,965.92	7,014.30	1,252,354.8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23,082.22	142,609.91	25,801.23	1,991,493.36
2.年初账面价值	1,881,111.34	126,642.31	28,918.69	2,036,672.34

## 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土地使用权	2,901,456.85	1,078,374.63	-	1,823,082.22	短期借款抵押
合计	2,901,456.85	1,078,374.63	-	1,823,082.22	—

##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69,871.47	251,107.14	59,941.61	-	261,037.00
平台服务费	88,050.30	-	75,471.72	-	12,578.58
合计	157,921.77	251,107.14	135,413.33	-	273,615.58

###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741,903.03	1,508,410.96	12,032,294.76	1,878,849.77
可抵扣亏损	5,823,151.99	872,260.47	-	-
递延收益	214,723.40	21,593.33	362,950.28	66,851.86
租赁负债	1,170,184.88	58,509.24	2,207,722.79	551,930.70
合计	17,949,963.30	2,460,774.00	14,602,967.83	2,497,632.33

####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966,230.16	48,311.51	1,932,460.32	483,115.08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3,265,274.94	489,791.24	5,373,279.00	805,991.85
合计	4,231,505.10	538,102.75	7,305,739.32	1,289,106.93

####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上年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上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311.51	2,412,462.49	483,115.08	2,014,517.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311.51	489,791.24	483,115.08	805,991.85

####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亏损	-	66,000.00
合计	-	66,000.00

####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2025年	-	18,000.00
2026年	-	48,000.00
合计	-	66,000.00

### (十六)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	1,897,800.00
合同取得成本	4,175,166.64	-
合计	4,175,166.64	1,897,800.00

### (十七) 短期借款

####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	17,700,000.00	64,870,4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26,200,000.00	23,50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8,000,000.00	5,000,000.00
应计利息	44,500.73	86,924.09
合计	51,944,500.73	93,457,324.09

#### 2、短期借款说明

截至期末，保证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期末余额	开始日	到期日	借款条件
招商银行广州分行	5,000,000.00	2024-12-13	2025-10-13	TAN JUN(谭军)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	2,600,000.00	2024-3-6	2025-3-5	TAN JUN(谭军)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广州农商银行开创大道支行	10,100,000.00	2024-3-4	2025-2-28	TAN JUN(谭军)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借款银行	借款期末余额	开始日	到期日	借款条件
合计	17,700,000.00	—	—	—

截至期末，抵押及保证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期末余额	开始日	到期日	借款条件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0,200,000.00	2024-7-10	2025-7-4	TAN JUN(谭军)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以自有房产抵押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000,000.00	2024-8-26	2025-8-22	TAN JUN(谭军)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以自有房产抵押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000,000.00	2024-9-14	2025-8-25	TAN JUN(谭军)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以自有房产抵押
合计	26,200,000.00	—	—	—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十）“固定资产”及（十三）“无形资产”。

截至期末，质押及保证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期末余额	开始日	到期日	借款条件
中国银行中山分行	5,000,000.00	2024-7-17	2025-7-16	刘学林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子公司广东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专利权质押
中国银行中山分行	3,000,000.00	2024-12-26	2025-12-24	刘学林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子公司广东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专利权质押
合计	8,000,000.00	—	—	—

#### （十八）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5,916,303.51	57,462,258.47
合计	65,916,303.51	57,462,258.47

#### （十九）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材料款	30,065,423.77	36,942,268.54
应付设备款	226,295.93	818,273.89
应付其他	9,420,361.77	3,279,509.88
合 计	39,712,081.47	41,040,052.31

## (二十)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合同未履约货款	326,712.73	534,438.11
合计	326,712.73	534,438.11

##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649,985.91	22,280,897.40	21,979,089.50	2,951,793.81
二、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	2,015,538.73	2,015,538.73	-
三、辞退福利	-	310,935.09	310,935.09	-
合计	2,649,985.91	24,607,371.22	24,305,563.32	2,951,793.81

###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 津贴和补贴	2,595,677.05	19,627,190.37	19,309,710.66	2,913,156.76
二、职工福利费	-	1,040,429.24	1,040,429.24	-
三、社会保险费	-	848,077.48	848,077.4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726,769.21	726,769.21	-
工 伤 保 险 费	-	121,308.27	121,308.27	-
四、住房公积金	38,284.00	539,202.00	546,890.00	30,59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 工教育经费	16,024.86	225,998.31	233,982.12	8,041.05
合计	2,649,985.91	22,280,897.40	21,979,089.50	2,951,793.81

###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1,915,576.75	1,915,576.75	-
2.失业保险费	-	99,961.98	99,961.98	-
合计	-	2,015,538.73	2,015,538.73	-

## (二十二)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717,437.80	930,786.34
企业所得税	-	957,018.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539.39	105,913.00
教育费附加	7,768.38	45,727.72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78.92	30,485.14
个人所得税	37,334.86	46,989.05
印花税	42,793.05	88,366.12
环保税	483.02	330.95
合计	827,535.42	2,205,616.52

##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 1、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66,228.13	248,353.94
合计	66,228.13	248,353.94

### 2、其他应付款

####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工会费	2,148.00	2,514.00
员工预垫款	39,833.00	150,851.62
中介服务费	-	70,754.72
押金及保证金	24,233.60	24,233.60
往来款	13.53	-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66,228.13	248,353.94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7,153,817.7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70,184.88	1,037,537.91
合计	1,170,184.88	8,191,355.63

**(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1,730.62	69,476.95
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6,413,586.63	22,647,380.10
合计	6,455,317.25	22,716,857.05

**(二十六) 长期借款****1、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	2,520,000.00
保证借款	-	4,626,000.00
应计利息	-	7,817.7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六、二十四)	-	7,153,817.72
合计	-	-

**(二十七) 租赁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新增租赁	本期利息	其他		
房屋租赁	2,207,722.79	-	78,164.85	-	1,115,702.76	1,170,184.8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六、二十四)	1,037,537.91	—	—	—	—	1,170,184.88
合计	1,170,184.88	—	—	—	—	-

**(二十八) 递延收益****1、递延收益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62,950.28	-	148,226.88	214,723.4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62,950.28	-	148,226.88	214,723.40	/

**2、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明细**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减少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冲减营业成本	冲减管理费用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中山市工业和信息代局技术改造项目资助（第一批）	124,093.10	-	-	-	17,941.20	-	-	106,151.90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进一步促进先进制造业发展办法技术改造项目资助	238,857.18	-	-	-	130,285.68	-	-	108,571.5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62,950.28	-	-	-	148,226.88	-	-	214,723.40	

**(二十九) 股本****股本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970,800.00	-	-	-	-	-	45,970,800.00

**(三十) 资本公积****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明细**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782,035.00	-	-	21,782,035.00
合计	21,782,035.00	-	-	21,782,035.00

**(三十一) 盈余公积**

## 盈余公积明细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982,837.67	325,798.20	-	19,308,635.87
合计	18,982,837.67	325,798.20	-	19,308,635.87

说明：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3,829,503.24	106,158,963.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3,829,503.24	106,158,963.0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83,139.50	18,591,869.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5,798.20	1,727,169.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86,425,104.00	9,194,16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1,361,740.54	113,829,503.24

## (三十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87,743,682.55	234,373,444.20	350,271,083.95	279,725,598.16
其他业务	671,886.70	659,650.82	486,438.19	458,297.48
仓储运输费		7,822,142.17	-	8,379,005.97
合计	288,415,569.25	242,855,237.19	350,757,522.14	288,562,901.61

## 2、营业收入前五名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明阳集团（注）	101,764,858.68	35.28
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	12,418,111.43	4.31
江西杉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1,573,144.52	4.01
东莞稳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573,717.26	2.28
耐普电源（注）	5,854,932.99	2.03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合计	138,184,764.89	47.91

注：对于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公司合并计算对其的销售额。

#### (三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7,951.13	484,446.99
教育费附加	155,420.53	216,362.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3,613.64	144,241.78
房产税	161,702.01	161,702.01
土地使用税	24,662.00	24,662.00
车船使用税	2,160.00	2,160.00
印花税	141,547.68	197,869.87
环保税	1,445.11	858.55
合计	938,502.10	1,232,303.84

#### (三十五)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6,668,025.88	6,454,868.58
广告宣传费	2,088,599.01	497,577.22
市场推广费	2,968,269.43	916,538.13
业务招待费	1,281,965.09	1,102,432.61
差旅费	1,128,514.00	1,141,030.68
折旧费	735,546.90	674,698.90
车辆费	147,969.00	243,776.48
其他	202,670.48	278,288.58
合计	15,221,559.79	11,309,211.18

#### (三十六)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37,799.31	4,912,151.10
中介服务费	2,947,785.52	303,507.05
办公费	347,171.67	338,552.08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折旧及摊销	418,080.85	421,013.56
差旅费	131,100.89	133,993.45
安防费	210,542.53	193,390.91
租赁水电费	825,883.62	622,099.48
业务招待费	109,859.31	164,170.67
其他	535,225.36	619,088.32
合计	10,963,449.06	7,707,966.62

**(三十七)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5,582,101.32	6,492,177.36
直接材料费	3,508,423.03	6,881,009.26
燃料和动力费	397,231.47	402,462.40
实验试制费	1,324,416.01	536,927.12
折旧及摊销	599,519.20	683,501.99
设备调试费	40,191.75	24,486.56
其他	345,442.53	518,132.97
合计	11,797,325.31	15,538,697.66

**(三十八)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3,006,436.66	2,499,082.97
票据贴现息	114,365.61	-
减：利息收入	227,947.14	104,034.35
汇兑损益	-264,191.23	-119,268.29
银行手续费	136,539.79	112,537.65
合计	2,765,203.69	2,388,317.98

**(三十九) 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258,090.07	368,281.88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进项税加计抵减	1,211,583.08	1,634,837.09	—
个税手续费	8,227.52	14,899.52	—
税收减免	1,300.00	44,850.00	
合计	1,479,200.67	2,062,868.49	/

##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进一步促进先进制造业发展办法技术改造项目资助	130,285.68	130,285.68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工业和信息局技术改造项目资助（第一批）收入	17,941.20	17,941.20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专题款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市中小微企业发展高成长中收入	-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精特新企业人才扶持款	6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48,018.19	-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项目	845.00	55.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扩岗补助	1,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58,090.07	368,281.88	/

## （四十）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618.90	683.19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79,891.47	-
合计	-779,272.57	683.19

## （四十一）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065.09	-253,926.72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256,815.58	-3,561,494.82
合计	1,252,750.49	-3,815,421.54

## （四十二）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40,693.52	-10,922.87
合 计	-540,693.52	-10,922.87

**(四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小计	-761,339.48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761,339.48	-
合 计	-761,339.48	-

**(四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款	800.00	550.00	800.00
其他	22.49	350.20	22.49
合 计	822.49	900.20	822.49

**(四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657.87	1,823.15	3,657.87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	3,657.87	1,823.15	3,657.87
滞纳金及罚款	13,538.78	156,982.11	13,538.78
捐赠支出	11,000.00	-	11,000.00
合 计	28,196.65	158,805.26	28,196.65

**(四十六) 所得税费用****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300.82	1,625,032.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714,145.85	1,071,382.01
合 计	-753,446.67	2,696,414.57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4,497,563.5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67,634.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5,852.9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9,300.5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8,864.3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500.00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227,882.00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1,218,445.35
所得税费用	-753,446.67

#### (四十七) 持续经营净利润及终止经营净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持续经营净利润	5,251,010.21	4,283,139.50	19,401,010.89	18,591,869.33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合计	5,251,010.21	4,283,139.50	19,401,010.89	18,591,869.33

####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项目

#####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押金保证金	370,000.00	1,520,600.00
利息收入	150,791.47	104,034.35
政府补助	109,863.19	275,630.67
往来款项及其他	27,980.46	15,799.52
合计	658,635.12	1,916,064.54

#####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期间费用付现支出	15,162,732.58	13,032,019.40
往来款项及其他	202,845.88	8,652.61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15,365,578.46	13,040,672.01

### 3、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回承兑汇票保证金	99,893,045.37	136,585,484.39
票据贴现	762,900.27	-
合计	100,655,945.64	136,585,484.39

### 4、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承兑汇票保证金	110,613,582.30	145,859,781.95
融资中介服务费	-	50,000.00
合计	110,613,582.30	145,909,781.95

## (四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5,251,010.21	19,401,010.8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40,693.52	10,922.87
信用减值损失	-1,252,750.49	3,815,421.5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831,184.21	3,797,545.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966,230.16	966,230.16
无形资产摊销	87,656.86	87,320.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5,413.33	107,876.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1,339.48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57.87	1,823.1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07,672.65	2,551,282.6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8.90	-683.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7,945.24	265,390.16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6,200.61	805,991.8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52,969.21	14,362,151.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6,918,508.58	-54,972,020.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153,603.96	-1,950,898.83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35,216.88	-10,750,634.41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7,530,519.56	21,307,604.42
减：现金的上期末余额	21,307,604.42	18,874,614.4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期末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77,084.86	2,432,989.93

##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7,530,519.56	21,307,604.42
其中：库存现金	1,939.50	5,015.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214,176.70	21,302,588.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14,403.36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30,519.56	21,307,604.42
其中：持有但不能由公司或集团内其他子公司使用的大额现金和现金等价物金额	-	-

## （五十）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数	受限原因
用于担保的资产小计：	27,994,292.77	
其中：货币资金	21,802,488.23	见本附注六、（一）

项目	期末数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4,368,722.32	见本附注六、(十)
无形资产	1,823,082.22	见本附注六、(十三)
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小计：	27,660.00	
其中：应收票据	27,660.00	见本附注六、(三)
合计	28,021,952.77	

### (五十一) 外币货币性项目

####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6,664.94	—	119,794.25
其中：美元	16,664.94	7.1884	119,794.25
应收账款	884,224.90	—	6,356,162.28
其中：美元	884,224.90	7.1884	6,356,162.28

### (五十二) 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递延收益	148,226.8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9,863.19	其他收益	109,863.19
合计	109,863.19	—	258,090.07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生产销售	62.00	-	设立
广东聚合新	广东阳江	广东阳江	研发	100.00	-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东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8.00	967,870.71	380,000.00	5,725,223.44

##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广东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年发生额
流动资产	29,394,493.78	28,629,626.42
非流动资产	14,895,377.46	10,879,709.12
资产合计	44,289,871.24	39,509,335.54
流动负债	29,117,341.86	25,695,708.27
非流动负债	106,151.90	1,294,277.98
负债合计	29,223,493.76	26,989,986.25
营业收入	55,460,514.55	49,745,600.28
净利润	2,547,028.19	2,129,319.89
综合收益总额	2,547,028.19	2,129,319.8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5,346,068.16	6,373,899.17

## 九、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 (一)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

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集团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

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集团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本报告期末本集团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15,169,097.63	257,991.81
应收账款	186,786,389.54	9,344,095.89
应收款项融资	14,776,269.19	
其他应收款	1,010,798.25	327,770.15
合计	217,742,554.61	9,929,857.85

本集团的主要客户为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集团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

## 2、市场风险

###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集团财务部门负责监控本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截至期末，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9,794.25
应收账款	6,356,162.28
小计	6,475,956.53

###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

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 51,900,000.00 元（上年末：100,516,400.00 元）。

###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集团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 （二）金融资产转移

### 1、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无。

### 2、已整体终止确认但转出方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

无。

##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303.07	-	-	33,303.07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303.07	-	-	33,303.07
（1）货币基金	33,303.07	-	-	33,303.07
（二）应收款项融资	-	-	14,776,269.19	14,776,269.19
1. 应收票据	-	-	14,776,269.19	14,776,269.19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b>33,303.07</b>	<b>-</b>	<b>14,776,269.19</b>	<b>14,809,572.26</b>

### （二）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司购买的货币基金，以货币基金的期末净值作为公允价值。

### （三）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

### （四）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本公司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	加拿大	投资业务	加拿大元 730.00	59.18	59.1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TAN JUN(谭军)持有 Polystar Enterprises Company Ltd.100%的股权，是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

###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一）。

### （三）其他关联方情况

本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关联方情况如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唐桦	实际控制人 TAN JUN（谭军）的前妻
刘学林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广东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8%的出资额

### （四）关联交易情况

#### 1、关联担保情况

##### （1）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期末担保余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TAN JUN(谭军)、唐桦	1,500,000.00	-	2023-4-10	2024-4-7	是
TAN JUN(谭军)、唐桦	1,000,000.00	-	2023-4-14	2024-4-7	是
TAN JUN(谭军)、唐桦	1,000,000.00	-	2023-5-9	2024-5-8	是
TAN JUN(谭军)、唐桦	1,000,000.00	-	2023-5-18	2024-5-17	是
TAN JUN(谭军)、唐桦	19,000,000.00	-	2023-7-5	2024-6-19	是
TAN JUN(谭军)	10,200,000.00	10,200,000.00	2024-7-10	2025-7-4	否
TAN JUN(谭军)	8,000,000.00	8,000,000.00	2024-8-26	2025-8-22	否
TAN JUN(谭军)	8,000,000.00	8,000,000.00	2024-9-14	2025-8-25	否
TAN JUN(谭军)	8,000,000.00	-	2023-10-31	2024-6-26	是
TAN JUN(谭军)	8,000,000.00	-	2023-11-30	2024-8-27	是
TAN JUN(谭军)	9,000,000.00	-	2023-12-8	2024-9-9	是
TAN JUN(谭军)	9,000,000.00	-	2023-12-15	2024-9-26	是
TAN JUN(谭军)	5,000,000.00	5,000,000.00	2024-12-13	2025-10-13	否
TAN JUN(谭军)	6,000,000.00	-	2023-4-19	2024-3-22	是
TAN JUN(谭军)	5,000,000.00	-	2023-11-24	2024-7-12	是
TAN JUN(谭军)	4,100,000.00	-	2023-12-11	2024-10-14	是
TAN JUN(谭军)	4,770,400.00	-	2023-12-22	2024-11-11	是
TAN JUN(谭军)	6,000,000.00	-	2024-3-25	2024-11-11	是
TAN JUN(谭军)	6,000,000.00	-	2023-3-30	2024-3-29	是
TAN JUN(谭军)	2,600,000.00	2,600,000.00	2024-3-6	2025-3-5	否
TAN JUN(谭军)	1,000,000.00	-	2024-1-25	2024-5-27	是
TAN JUN(谭军)	3,190,000.00	-	2024-1-15	2024-5-27	是
TAN JUN(谭军)	1,810,000.00	-	2024-1-8	2024-5-27	是
TAN JUN(谭军)	500,000.00	-	2024-2-2	2024-7-12	是
TAN JUN(谭军)	1,000,000.00	-	2024-2-6	2024-7-12	是
TAN JUN(谭军)	3,000,000.00	-	2024-2-28	2024-7-12	是
TAN JUN(谭军)	600,000.00	-	2024-2-28	2024-7-12	是
TAN JUN(谭军)	100,000.00	-	2024-3-5	2024-7-12	是
TAN JUN(谭军)	1,970,000.00	-	2024-3-5	2024-7-12	是
TAN JUN(谭军)	14,580,000.00	10,100,000.00	2024-3-4	2025-2-28	否
TAN JUN(谭军)	2,520,000.00	-	2024-3-26	2024-12-23	是
刘学林	5,000,000.00	-	2023-8-1	2024-7-17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期末担保余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学林	3,000,000.00	-	2024-1-12	2024-12-26	是
刘学林	5,000,000.00	5,000,000.00	2024-7-17	2025-7-16	否
刘学林	3,000,000.00	3,000,000.00	2024-12-26	2025-12-24	否
TAN JUN(谭军)	180,000.00	-	2022-12-5	2024-6-5	是
TAN JUN(谭军)	1,482,000.00	-	2023-3-10	2024-9-10	是
TAN JUN(谭军)	1,482,000.00	-	2023-3-15	2024-9-15	是
TAN JUN(谭军)	1,482,000.00	-	2023-3-21	2024-9-21	是

另外，TAN JUN(谭军)在银行综合授信保证额度内为公司提供保证的应付票据期末余额 42,491,348.77 元。

## (2)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借款情况见本附注六、(十七)“短期借款”和本附注六、(二十六)“长期借款”。

##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835,189.74	2,966,724.62

## 十二、股份支付

本报告期本集团未发生股份支付事项。

##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一) 全资子公司完成注销

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开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广东聚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该事项的相关手续，并于 2025 年 2 月 17 日收到阳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分局核发的《登记通知书》(粤阳)登字[2025]第 44170012500004860 号，全资子公司广东聚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注销。

### (二) 利润分配情况

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开第三次会议，批准 2024 年度

利润分配预案，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45,970,8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45,970,8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含税），本次权益派发共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9,194,160.00 元或等值外币，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数与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该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 （一）租赁

####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本附注六、（十二）“使用权资产”、（二十七）“租赁负债”。

#### （2）计入本年损益情况

项 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财务费用	78,164.85

#### （3）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流出情况

项 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年金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115,702.76
合 计	—	1,115,702.76

#### （4）其他信息

##### ①租赁活动的性质

本集团主要的租赁资产是下属子公司——广东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承租的厂房，租赁房屋建筑面积 5,800 平方米，自 2017 年开始承租，租赁合同一年一签，广东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享有续租选择权。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续签合同约定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

## 十六、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一）应收账款

####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53,977,371.71	235,722,316.88
1 至 2 年	4,176,557.53	12,707,621.94
2 至 3 年	5,346,718.42	1,063,412.82
3 至 4 年	861,717.76	1,431,271.00
4 至 5 年	1,261,390.00	591,567.58
5 年以上	1,504,299.47	1,158,911.16
小 计	167,128,054.89	252,675,101.38
减：坏账准备	8,570,498.73	10,439,190.51
合 计	158,557,556.16	242,235,910.87

##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0,724.79	0.53	890,724.7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6,237,330.10	99.47	7,679,773.94	4.62	158,557,556.16
其中：账龄与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组合	166,237,330.10	99.47	7,679,773.94	4.62	158,557,556.16
合 计	167,128,054.89	—	8,570,498.73	—	158,557,556.16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2,538.00	0.19	482,538.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2,192,563.38	99.81	9,956,652.51	3.95	242,235,910.87
其中：账龄与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组合	252,192,563.38	99.81	9,956,652.51	3.95	242,235,910.87
合 计	252,675,101.38	—	10,439,190.51	—	242,235,910.87

## (1)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市四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4,497.00	54,497.00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佛山市南海信源门业有限公司	90,408.00	90,408.00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广州海洁尔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27,076.79	27,076.79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广州市一鑫护栏有限公司	22,502.00	22,502.00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东莞市岑氏实业有限公司	6,295.00	6,295.00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广州黑希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748.00	20,748.00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深圳市万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7,960.00	27,960.00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硬米（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900.00	900.00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福建亚亨动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15,800.00	115,800.00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无锡亿石矿物铸件有限公司	482,538.00	482,538.00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中山市华之杯照明电器厂	42,000.00	42,000.00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小
合 计	890,724.79	890,724.79	—	—

## (2) 其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3,977,371.71	4,619,321.15	3.00
1—2 年	4,176,557.53	417,655.75	10.00
2—3 年	5,345,818.42	1,069,163.68	20.00
3—4 年	834,640.97	250,392.29	30.00
4—5 年	1,159,400.80	579,700.40	50.00
5 年以上	743,540.67	743,540.67	100.00
合 计	166,237,330.10	7,679,773.94	4.62

##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82,538.00	408,186.79	-	-	890,724.79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9,956,652.51	-	1,915,272.21	361,606.36	7,679,773.94
其中：账龄与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组合	9,956,652.51	-	1,915,272.21	361,606.36	7,679,773.94
合计	10,439,190.51	408,186.79	1,915,272.21	361,606.36	8,570,498.73

####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61,606.3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无。

####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明阳智慧（宁夏）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7,911,420.00	28.67	1,437,342.60
明阳新能源材料技术(信阳)有限公司	31,722,754.65	18.98	951,682.64
天津明阳风能叶片技术有限公司	23,514,160.00	14.07	705,424.80
明阳新能源材料科技（包头）有限公司	10,622,432.64	6.36	318,672.98
江西杉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5,132,496.51	3.07	153,974.90
合计	118,903,263.80	71.15	3,567,097.92

## （二）其他应收款

### 1、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3,663,781.77	6,659,872.52
合计	13,663,781.77	6,659,872.52

## 2、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9,663,781.77	6,093,872.52
1 至 2 年	4,000,000.00	500,000.00
2 至 3 年	-	393,770.15
3 至 4 年	327,770.15	-
4 至 5 年	-	-
5 年以上	-	-
小 计	13,991,551.92	6,987,642.67
减：坏账准备	327,770.15	327,770.15
合 计	13,663,781.77	6,659,872.52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500,000.00
代付款	63,781.77	90,872.52
员工借支款	-	3,000.00
子公司往来款	13,500,000.00	6,066,000.00
其他	327,770.15	327,770.15
小 计	13,991,551.92	6,987,642.67
减：坏账准备	327,770.15	327,770.15
合 计	13,663,781.77	6,659,872.52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	-	327,770.15	327,770.15
2024 年 1 月 1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年计提	-	-	66,000.00	66,000.00
本年转回	-	-	-	-
本年转销	-	-	-	-
本年核销	-	-	66,000.00	66,000.00
其他变动	-	-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327,770.15	327,770.15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27,770.15	-	-	-	327,770.15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	-	-	-	-
其中：押金及保证金类组合	-	-	-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	66,000.00	-	66,000.00	-
合计	327,770.15	66,000.00	-	66,000.00	327,770.15

其中，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MINJIN CORPORATION LTD	327,770.15	327,770.15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的材料采购款
合计	327,770.15	327,770.15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聚思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	13,500,000.00	0-2 年	96.49	
MINJIN CORPORATION LTD	预付货款	327,770.15	3-4 年	2.34	327,770.15
重庆盛普物资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0.71	
应收社保款-本部员工	代付款	63,781.77	1 年以内	0.46	
合计	—	13,991,551.92	—	100.00	327,770.15

###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200,000.00	-	6,200,000.00	6,200,000.00	-	6,2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合计	6,200,000.00	-	6,200,000.00	6,200,000.00	-	6,200,000.00

####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200,000.00	-	-	6,200,000.00	-	-
合计	6,200,000.00	-	-	6,200,000.00	-	-

###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32,312,687.92	196,256,747.70	300,572,203.45	244,786,633.54
其他业务	662,317.58	651,205.53	455,581.24	432,411.31
仓储运输费		6,694,771.61	-	7,439,280.14
合计	232,975,005.50	203,602,724.84	301,027,784.69	252,658,324.99

**(五)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20,000.00	-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618.90	683.19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79,891.47	-
合 计	-159,272.57	683.19

**十七、补充资料****(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64,997.35	-1,823.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8,090.07	423,857.5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18.90	683.1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716.29	-156,181.9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227.52	14,899.52
小计	-521,777.15	281,435.20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77,741.40	84,509.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0.63	50,632.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44,326.38	146,293.62

##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7%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3%	0.10	0.10

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64,997.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8,090.0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1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716.2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227.52
<b>非经常性损益合计</b>	<b>-521,777.15</b>
减：所得税影响数	-77,74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0.63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444,326.38</b>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